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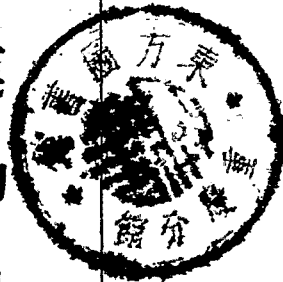
新時代  
史地叢書

主編者

吳敬恆  
蔡元培  
王雲五

回教民族運動史

撰述者 陳捷



7139

378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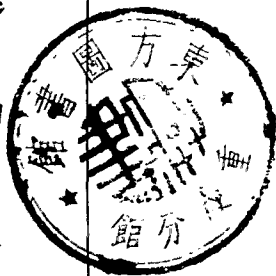
新時代史地叢書

回教民族運動史

主編者

吳敬恆  
蔡元培  
王雲五

撰述者 陳捷



商務印書館發行



3 0662 7064 0

# 回教民族運動史目次

緒言.....一

第一章 回教民族之興起及其分佈.....二

第一節 回教國之略史.....二

第二節 回教民族之分佈.....五

第二章 土耳其之屈辱.....一

第一節 土耳其之建國.....一

第二節 俄人之南侵.....三

目次

第三節	列強共同防俄	一八
第四節	俄德勢力之消長	二三
第五節	少年土耳其黨執政時之厄運	三〇
第二章	其他回教國之衰亡	三六
第一節	布哈拉基華浩罕之滅亡	三六
第二節	英俄侵蝕波斯	三八
第三節	阿富汗被英保護	四〇
第四節	印度之滅亡	四二
第五節	南洋之分領	四六
第六節	埃及之亡	四七
第七節	摩洛哥之亡	四八

第四章	回教民族之共同運動	五五
第五章	土耳其復興運動	六一
第一節	國民議會政府成立	六一
第二節	國民政府之外交	六六
第三節	小亞細亞希土大戰	七二
第四節	洛桑和約	七六
第五節	土耳其民國成立及各種改革	八二
第六章	舊土耳其境內之民族運動	九三
第一節	阿剌伯之運動	九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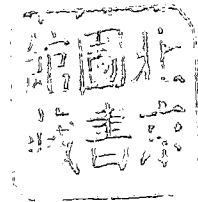
第二節	敘利亞之運動·····	九七
第三節	伊拉克之運動·····	一〇〇
第七章	其他亞洲回教民族之運動·····	一〇六
第一節	舊俄境內回教國之自治·····	一〇六
第二節	波斯之復興·····	一〇七
第三節	阿富汗之復興·····	一一六
第四節	印度之運動·····	一二〇
第五節	南洋土人之運動·····	一二五
第八章	非洲回教民族之運動·····	一二八
第一節	埃及之運動·····	一二八

第二節 摩洛哥之運動.....	一四三
第三節 塞奴希派之運動.....	一四七
結言.....	一五一

# 回教民族運動史

## 緒言

回教興於西元七世紀，當時東西兩六食，固西方文明之導師也。其後因派別紛歧，民族複雜，各自爲政，而寢即衰微。及歐洲帝國主義者勃興，東方民族，首被蹂躪者即爲各回教國。歐戰以前，幾無一真正獨立之國家矣。然回教原以勇敢善戰爲教者，彼等非甘於屈辱也，特未得其時耳。及歐戰勃興，基督教國同室操戈，乃予回教民族以復興之機會。回教民族之運動，雖成敗不一，但其勇敢之神，有足令西方帝國主義者見之膽寒，世界各族聞之起敬者。茲特就其盛衰興亡之大勢，作回教民族運動史。





## 第一章 回教民族之興起及其分佈

### 第一節 回教國之略史

回教原名伊斯蘭教，公元五百七十一年，教祖穆罕默德生于阿剌伯之麥加，年四十時，斟酌猶太基督二教教義，別創一神教，是爲回教之起源。麥加人素奉多神教，斥穆罕默德爲異端，欲殺之，公元六二二年，穆罕默德出奔麥地那，其後回教遂以此年爲紀元元年。

穆罕默德居麥地那八年，熱心傳教，信徒漸衆。公元六三〇年，穆罕默德率教徒攻麥加破之，遂征服四隣，統一阿剌伯半島，開大食帝國之基，歐人謂之薩拉森國。

穆罕默德卒後，阿卜伯克及奧瑪相繼爲教主，稱曰哈利發（卽神嗣之義）繼紹教主之志，布教於四方，以次征服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破埃及及軍滅波斯國，伊蘭高原之地，遂全入大食版圖，復引

兵東向，阿母河以北之地，亦漸爲所有，葱嶺以西唐室之羈縻國，皆入於大食矣。第三世哈利發鄂斯曼，征服非洲北部。教祖之婿阿力繼爲第四世哈利發。西元六六一年，教祖從叔翁米亞之裔，弑阿力而自立，建翁米亞朝，益用兵于四方。東征中亞細亞及印度，並侵入天山南路，中亞細亞之佛教先衰，天山南路之人民，亦漸改宗回教矣。翁米亞朝又西攻東羅馬，並取非洲北岸全部，直至大西洋岸，復北越直布羅陀海峽，取西班牙，至公元七五〇年，教祖叔父阿拔斯之裔，滅翁米亞朝，創阿拔斯朝，都報達，是爲黑衣大食，又稱東大食。翁米亞朝之裔，至西班牙建國，都哥爾多華，是爲白衣大食，又稱西大食。阿力之後，以非洲北岸爲根據地，經略埃及等地，西元十世紀之末，立法提瑪朝，是爲綠衣大食，又名南大食，東西南三大食皆獎勵文化，西大食國有圖書至六十萬卷，著述家至三百餘人，時當歐洲黑暗時代，大食爲西方唯一之文明國，歐洲基督教徒，亦有入哥爾多華大學，研求學術者。東大食極重科學，搜集希臘諸大家遺書，譯爲阿刺伯文，星學，數學，醫學，地理學，同時發達。阿拔斯朝建國後七十年，爲薩拉森帝國極盛時代，壟斷世界商權，東自中國，印度，馬來，半島，南洋羣島，西自非洲北岸之伊夫里基加（今法領突尼斯附近），北自亞特河（今俄境內之窩瓦河），南至非洲東岸

之桑給巴爾（今英領）全世界之貨物，皆萃於報達，裏海、地中海、紅海、阿剌伯海、印度洋及中國之南海，無不有東大食之商船出沒。大食之領土，既皆屬回教範圍，回教徒於經商以外，亦事傳教，故南洋土人，亦多舍佛教婆羅門教而改宗回教焉。

東大食注重文化，其弊漸流於文弱，國勢日衰，阿剌伯尚武之精神漸失，各地多叛，哈利發乃慕突厥人為禁衛軍，倚為左右手。其後突厥人，遂得志於大食，據地自王，建設伽色尼、塞爾柱、花刺子模等朝，哈利發發僅擁宗教上之虛名而已。其後東大食亡於蒙古，西大食亡於西班牙，南大食亦式微，至土耳其興時，始完全滅亡。

就政治方面言之，大食之興盛，為時亦暫；而就宗教方面言之，則凡曾為大食領有之土地，曾受回教洗禮之民族，即永奉回教，決不能強其改宗。故東大食之地，在政治上雖為突厥人所領有，而突厥人在宗教方面，實為回教所征服。且大食盛時，印度尚未入回教勢力範圍；自公元一千年頃，伽色尼朝蘇丹馬哈木仲張勢力於印度，嗣後數百年間，印度亦成回教之國家。東大食哈利發雖被蒙古所滅，而欽察、察合台、伊兒汗等王室，亦皆先後崇奉回教。西班牙地方，雖不為回教徒所有，但回

教徒實逃往北非，非改宗也。可知薩拉森帝國雖亡，而回教之信仰，則歷久不變，回教之宣布，亦有伸無縮也。

## 第二節 回教民族之分佈

現今回教徒之總數，及回教徒之分佈，各家統計殊不一律，普通所稱之概數，爲二萬四千萬人。若就五大洲分計之，亞洲最多，凡一萬八千萬，非洲五千三百萬，歐洲六百五十萬，澳洲三十萬，南北美洲二十萬。其人種大概由塞姆哈姆二種合成，其中包含阿剌伯人，都蘭人，土耳其人，雅利安人，蒙古人，摩亞人，及其他亞歐非美之各種人。再就各洲分析觀之，則如左表：

### 一 亞細亞

舊土耳其(包含小亞細亞美索不達米亞敘利亞)

一三、〇〇〇千人

阿剌伯諸國

三、五〇〇

波斯

一〇、〇〇〇

四教民族運動史

阿富汗

四,〇〇〇

印度

七〇,〇〇〇

法領亞細亞

二,五〇〇

中央亞細亞

一三,〇〇〇

暹羅

一,〇〇〇

中國

三〇,〇〇〇

荷領東印度

三〇,〇〇〇

菲律賓

三〇〇

英領馬來半島等

二,〇〇〇

合計

一七九,三〇〇

二 阿非利加

埃及

一三三,〇〇〇

	法領非洲	二〇,〇〇〇
	摩洛哥	五,〇〇〇
	其他	五,〇〇〇
	合計	五三,〇〇〇
三	歐羅巴	
	俄羅斯	五,〇〇〇
	巴爾幹諸國	一,五〇〇
	合計	六,五〇〇
四	其他	
	澳洲	三〇〇
	美洲	二〇〇
	合計	五〇〇

第一章 回教民族之興起及其分佈

今再就地理方面觀之，亞洲西南部及非洲北部，幾乎盡屬回教徒，其間壤地相接，聲氣相通，則回教民族潛力之大可知。今將重要各地回教徒之百分數，列表如左：

國名	人口	回教人數
土耳其	一三、〇〇〇千人	百分之九十五
美索不達米亞	三、〇〇〇	同上
敘利亞	三、〇〇〇	同上
巴勒斯坦	七〇〇	百分之八十
阿剌伯	三、〇〇〇	百分之九十
漢志	八〇〇	全部回教徒
土耳其斯坦	一〇、〇〇〇	同上
中央亞細亞	二一、七六〇	百分之七十
波斯	一〇、〇〇〇	全部回教徒

阿富汗	四、〇〇〇	同上
亞塞爾拜然	四、六五〇	百分之七十五
印度	三二〇、〇〇〇	百分之二十五
埃及	一七、六〇〇	全部回教徒
蘇丹	五、〇〇〇	同上
摩洛哥	五、五〇〇	同上
阿爾日尼亞	八、六〇〇	同上
其他亞非利加各地	一三、〇〇〇	同上

綜觀此表，西亞北非，實回教民族聚集之所也。再就土地狀況言之，南自熱帶，北及寒帶，其中除阿刺伯沙漠及小亞細亞與阿富汗有重山峻嶺者外，概屬氣候溫暖，物資豐富，為理想上之人類棲息地。生活安舒，不勤而得，而波斯美索不達米亞高加索之石油礦，尤為近代所重視，故在歷史上，常為外族垂涎之地。



薩拉森之文明，已成過去之歷史，回教諸族，性雖勇敢而偏于守舊。又同屬回教而派別繁多，各不相恤。是故歐洲諸國，自近數世紀以來，以其帝國主義，乘彼等之酣眠而奪其領土。現今回教民族，在基督教國治下者，至一萬五千萬人，而在回教國治下者，只五千八百萬人，其他散在他教國者，不過三千萬人。即全回教徒百分之三十六，受基督教徒管轄，只百分之二十四受同教徒之管轄也。而在大戰以前，回教國雖有未隸屬於歐洲列強者，亦皆為半殖民地。是故核實言之，當大戰以前，雖謂回教民族，全受基督教徒管轄，亦無不可。

## 第二章 土耳其之屈辱

大戰以前，土耳其國土最廣大，地勢最扼要，其受列強之欺凌也亦極久。土耳其爲回教民族宗主國，土耳其之存亡，在回教民族中，關係甚大。土耳其而存，全世界回教徒，尙存一線之希望。土耳其而亡，則全世界回教在政治上皆失望矣。茲故就土耳其之興衰，詳爲論列焉。

### 第一節 土耳其之建國

土耳其其本中亞細亞突厥之一支，當十三世紀中葉，會長蘇力曼因被蒙古所逼，率其部下，西走亞美尼亞，領有挨爾斯倫之地。蘇力曼之子挨爾多格拉耳，又西進而入小亞細亞，因有功於塞爾柱朝，領有布魯撒與尼西亞中間之地。至一二八八年，其子鄂斯曼嗣立，經略小亞細亞，東羅馬之亞洲屬地漸被蠶食。其後塞爾柱王統中絕，鄂斯曼卽代之而稱蘇丹。東羅馬征之不勝，於是東羅馬之亞

洲領土及愛琴海諸島，盡爲土耳其所有。

鄂斯曼歿後，其子奧罕嗣位，伸張勢力於歐洲巴爾幹半島，蠶食東羅馬，東羅馬僅保有君士坦丁堡，降爲土耳其屬國。土耳其遂定都亞德里亞堡。十四世紀末年，拜牙屑第一征服塞爾維亞，滅布加利亞，復移師而南，攻克帖撒利羅格里伊庇魯斯及阿爾巴尼亞諸地。此時巴爾幹全部，除極南之摩利亞及東北之君士坦丁堡外，已全爲土有。是時蒙古帖木兒大帝，新起于中亞，東羅馬遣使求援，拜牙屑第二被帖木兒所擒，東羅馬之圍始解。

一四五一年摩罕默德第二繼立，一四五三年，攻陷君士坦丁堡，東羅馬滅亡，土耳其遂定都於此。其後復滅塞爾維亞波斯尼亞黑塞哥維那阿爾巴尼亞，吞併希臘半島。亞洲方面，又奪取黑海岸之阿那托力亞，納其地之韃靼人於土耳其統治之下。一五一四年，攻破波斯，取北部美索不達米亞一帶。

此時敘利亞與埃及尙未屬土，而在曼麥琉克統治之下。曼麥琉克原爲一種軍隊團體，已佔有數世紀之勢力，自遷蘇丹，自爲部落，其勢力更及於阿刺伯之麥加麥第那回教二聖地。十六世紀之

初，土耳其攻之，曼麥疏克大敗，敘利亞全部及阿刺伯大部，歸土耳其佔領。是年冬，又取埃及。於是土耳其領土，跨有亞非歐三洲，且因取得回教聖地保護權，從此遂爲全世界回教徒之公共教主。其後蘇力曼大帝卽位，又得匈牙利之大半，並得非洲北部之阿爾及爾及突尼斯的黎波里與地中海諸島。阿刺伯西南之俄曼及亞丁，亦皆爲土耳其所有。蘇力曼死後，又得地中海之克里特島。

## 第二節 俄人之南侵

土耳其自鄂斯曼建國，傳至蘇力曼，凡十世，類皆英明之君，故能建設跨有亞歐非三洲之大帝國。及蘇力曼死後，嗣君類皆不肖，於是官吏貪污，軍人跋扈，凡可以致亂之道，不一而足。加以國內宗教人種，又極複雜，而歐洲列強之帝國主義者，又羣起而環伺焉，有不日蹙百里者乎？

蘇力曼逝世後，幸有賢相索科利當國，尙能維持威勢。及至十七世紀，卽不能向外進取，而常有喪師失地之事，尤以一六八三年維也納之敗，一六九九年結卡羅威次條約，割匈牙利之大部與奧大利，損失最大。然此尙未足制土耳其之死命也，最爲土耳其心腹之患者，厥爲俄羅斯。俄自十七世

紀之末，大舉南下，其後紛紜擾攘，達二百年之久。近東問題，因俄人之侵掠而興起，巴爾幹諸民族，因俄人之嗾使而獨立。由巴爾幹問題，引起歐洲大戰，大戰後色佛爾條約之苛酷，其去亡國也，亦幾希矣。今試詳述其經過於左：

公元一六八九年，俄皇大彼得親政，因俄羅斯僻處北方，缺乏優良之海港，不能與歐洲列強爭霸，因以尋出海口，爲其終身之職志。彼時俄人可尋之海口有二，卽西出波羅的海以至大西洋，或南出黑海以至地中海也。惟前者爲瑞典之內湖，後者爲土耳其之領土，而兩者相較，波羅的海半年結冰，又不若黑海之終年不凍，故彼得南進之心，更熱於西進。於是土耳其之否運至矣。

一六九五年彼得親率大軍，進攻阿速夫海東北岸之阿速夫要塞，血戰二年，至一六九六年八月陷之，土耳其不得已將阿速夫要塞及附近八十里之地，割讓於俄，是爲俄羅斯在黑海沿岸取得根據地之第一次。一七〇九年，彼得爲西尋海口計，擊敗瑞典王查理十二，查理十二逃入土耳其，俄人向土耳其抗議，土置不理。一七一〇年雙方宣戰，彼得大敗求和，結普魯斯條約，阿速夫要塞及附近之地，復歸於土。俄人南下計劃，雖然一時停頓，然彼得終不忘普魯斯戰敗之辱。一七二五年病篤

之時，尤諄諄以破滅土耳其，遷都君士坦丁堡，發展大俄羅斯帝國爲囑。

普魯斯條約後二十餘年，俄人在武力方面準備既完，復聯合奧大利以爲已助，遂以一七三五年開戰，明年阿速夫及附近之地，又入於俄，並佔領克里米亞全部。是時奧大利出而主和，而俄羅斯之要求，異常苛酷，幾欲攫取黑海全部及土耳其歐洲領土之半，土耳其當然不屈。奧大利即以拒絕調和爲口實，出兵於塞爾維亞，土耳其腹背受敵，幾不自保。幸駐土之法國大使，鼓勵土耳其人分道出戰，奧軍大敗，土軍恢復失地，並進圍柏爾格刺德，一七三九年，奧土議和，結柏爾格刺德條約，奪回柏爾格刺德等諸要地。

俄土方面之戰爭，俄人依然勝利，惟自奧土和約告成，俄人孤立，不得不與土言和。和約之大要如下：（一）俄人取得阿速夫地方，惟該地砲台及一切軍事裝置必當毀去。（二）俄商得在黑海貿易，但一切貨物，須用土耳其船裝運。此次土耳其雖受損失，但較之俄人前次之要求，相去已遠。法蘭西博得土人好感，于是在近東之政治地位，日益提高。在商業宗教各方面，獲利甚大，土耳其之平等條約卽由此始。

柏爾格拉德條約之後，歐洲方面，有奧大利繼承戰爭，及七年戰爭，俄人不遑他顧，土耳其得免于侵掠者約三十年。及七年戰爭告終，俄國著名女王喀德隣第二，亦於是時即位。一七六四年，喀德隣與普聯盟，旋又與普奧協謀，瓜分波蘭；土耳其聞之，提出抗議。一七六九年，俄土遂開戰。海軍方面，派波羅的海艦隊入地中海，以英人之助，燬滅土耳其艦隊，占領地中海東部數島。

陸軍方面，佔領摩魯達維亞窩雷啓亞，多瑙河北岸要塞，全入俄人掌握，復蹂躪克里米亞全部。高加索方面之土耳其人，亦皆被俄人所逐。

土耳其對俄求和，一七七四年俄土訂立庫恰克開拉齊條約，俄人之滅土計劃，遂立一進攻基礎。今將俄人所獲之權利，分述如下：

依此條約，俄國完全獲得阿速夫顏泥卡雷刻赤諸要塞，有建設軍備統治一切之自由；第聶泊爾河口之琴部給，黑海東岸兩加巴達皆歸俄有。阿速夫海與黑海間之海峽，亦歸俄人管理。俄羅斯在黑海沿岸，遂獲得固定之立足地。

戰事期間，俄人佔領之比薩拉比亞，摩魯達維亞窩雷啓亞等省，雖獲收回，但由條約訂明，土耳

其必極力改良內政，保障基督教人民自由與安穩。此後俄人遂以此爲干涉土耳其內政之口實。

商業方面（一）俄人在黑海以內，有完全自由航行之權。（二）俄國得在土境任意選擇地點，設置領事。（三）俄國臣民，皆可在土耳其境內經商，並享有一切最惠國臣民應享之特權。

外交宗教方面，俄國得遣使常駐土京，得在君士坦丁堡建一希臘教公共教堂，由大使保護。凡屬俄人，均得自由朝拜耶路撒冷及其他聖地。土耳其政府，允對於國內基督教民及教堂永久保護。前此之俄土訂約，已非一次，但皆限於軍事方面；而此次則廣涉於軍事政治外交商業宗教等各方面。俄國對土政策之大綱，至此均已安置妥貼；自是以後，即按此大綱，實行工作，不患不制土耳其之死命矣。

一七八六年，喀德隣又威脅土耳其放棄佐治亞、摩魯達維亞及窩雷啓亞之統治權，並割讓比薩拉比亞；土人不允，又至宣戰。是時奧大利又由西方進攻，土耳其大敗，失地頗多。幸與王約瑟夫第二，未幾即死，法國革命運動又盛，歐洲各國咸有戒心。一七九二年，俄土結雅西條約，土耳其割與查可夫要塞與俄，並追認克里米亞之合併。其餘失地，幸獲收回。



### 第三節 列強共同防俄

統計十八世紀一世紀間，土耳其日即衰微，俄羅斯則志得意滿，歐洲列強見之，既羨且妬，於是羣目土耳其爲近東問題，而謀所以妨俄而分肥之法。

當十八世紀俄人南下之始，歐洲各國，羣以人種宗教異同之故，每助俄而抑土。惟法國自十六世紀之初，因曾與土聯盟敵奧，在近東方面，取得通商特權，尙能同情於土。及俄國南下勢力日猛，奧國邊境亦感威脅，一八一五年維也納會議以後，奧國亦漸同情於土。英國當十八世紀，對於近東方面，本未注意；一七七〇年地中海之戰，英人尙助俄以敵土。及十八世紀之末，英人始悟俄若滅土，則英國海上之優勢，亦將搖動，更可東出波斯，侵擾印度。由是英法二國，常合力以保土而制俄。奧大利亦周旋於其間焉。英法之保土，非有愛於土也，亦擁護各自之權利耳。既以已利爲前提而保土，亦可已利爲前提而損土。此塞爾維亞希臘之所以獨立，土耳其疆土之所以日蹙也。今試略述塞爾維亞等叛亂之故。

土耳其領土跨有歐亞非三洲，人種宗教異常複雜。土耳其君主若能於武力壓迫之外，施以善意的同化政策，亦未嘗不可免於顛覆。無如土人一本其輕視異族異教之陋習，不惟不能同化，亦且時加虐待，則國內分崩離析，列強端借干涉，又何足怪？

歐洲民族中最繁衍者，爲斯拉夫人。俄羅斯占其大半，其餘則散處於奧匈境內及巴爾幹半島之塞爾維亞、布加利亞、門的內哥羅各地。自十七世紀時，斯拉夫人有所謂「大斯拉夫主義」，欲聯合斯拉夫人全體，建設一北起北海、南併巴爾幹，東至太平洋之一大帝國。俄皇卽利用此主義，屢向其同種同教之人民，作宣傳運動。土境內之斯拉夫人，已早躍躍欲試；而土耳其之正里薩利隊（Yeni Army）又激之而使叛焉。土耳其乃啓分崩之禍。

土耳其之正里薩利隊，專橫已久，內則干涉行政，外則虐待異族，而受虐最深者，莫如塞爾維亞。塞爾維亞人當此水深火熱之時，俄人從傍煽之，奧人又助以軍實，有不憤然而興者乎？

一八〇七年，塞爾維亞人推舉首領，組織軍隊，起而反抗，驅逐正里薩利隊，塞爾維亞領土之上，幾不復有土耳其人之勢力。土皇征之屢敗。當此之時，俄土又連年開戰，塞爾維亞與俄聯合，土軍大

敗，摩魯達維亞、窩雷啓亞全被俄人占領，又渡多瑙河，迭陷險要。一八一二年，比薩拉比亞及摩魯達維亞之一部，割讓與俄，塞爾維亞允其自治。及一八一七年，塞爾維亞復推舉國王，成立政府，土耳其之巴爾幹領土，卽失其一部。

一八一七年，塞爾維亞之自治運動既成；一八二一年，希臘又起而革命。希臘之革命原因複雜，而首先發難者，則曾爲俄皇侍從武官者也。未幾巴爾幹半島南端摩利亞之革命，又復爆發，數月之間，摩利亞全部卽不留土耳其其入踪跡。希臘人於是組織政府，正式與土耳其分庭抗禮。

土軍既屢敗於希臘，土皇馬穆德第二，乃招埃及及省長穆罕默德阿利以新式軍隊助戰。一八二五年二月，埃及及軍連戰皆捷，希臘政府竟至移往境外。希臘之革命也，歐洲社會人士，極表贊同；及希臘軍戰敗，俄皇尼古拉第一，卽欲實行干涉，從中取利。英法恐俄勢之發展，於是與俄人締結倫敦協約，以希臘自治，但對土皇進貢爲原則，從事調和。土耳其不納，於是英俄法聯合艦隊，同擊土艦，土艦大敗，幾于全燬。俄羅斯遂在黑海上得絕對之優勢。英法大悔，不復進攻。俄人則以大軍越巴爾幹山，攻下亞得里雅堡，土人大恐。一八二九年九月，俄土締結亞得里雅堡條約，土耳其除承認希臘自治外，

仍開放達旦尼爾海峽，毀滅多瑙河畔砲臺，予摩魯達維亞、窩雷啟亞以自治。

亞得里雅堡條約結後，英法聞之，通知俄皇，謂當執行一八二七年倫敦協約，不能由俄獨攬，俄皇不得已而許之。一八三〇年二月，英法俄三國發表倫敦議定書，宣告希臘爲獨立君主國，其君主由三國選一奉基督教之親王任之。於是希臘半島，又不復爲土耳其所有。

土屬埃及及省長穆罕默德，阿利聘用法人編練新軍，在非洲擴張領土，久有異志。土皇招埃及及兵征希臘時，阿利要求予以敘利亞、大馬色、克里特諸地，土皇許之。其後土耳其未得勝利，阿利仍索報酬，土皇不許。一八三一年十一月，阿利使其子易卜刺欣、帕沙率軍犯土，連陷敘利亞各名城。一八三二年七月，進犯小亞細亞。土皇於危急之餘，遂紛向歐洲列強求援。

埃及及軍政各機關，既多法人，故法人親於埃及，無援土之表示。俄皇因土耳其其自動求援，以爲可收漁人之利也，則表示援土。英人既不願俄人之得勢，亦不願法人之助埃及。列強各存私見，埃及事件，遂不能速決。一八三二年十二月，埃及軍逼近博斯福魯海峽，威魯、君士坦丁堡，土皇乃實行招請俄國軍隊來援。英法與聞俄軍大隊將至，大恐，乃逼土皇讓步，給埃及以及敘利亞全部，及亞達那之地，土

皇被迫不得已而許之。埃及軍始退。土則立溫岐阿斯揆勒條約，成立防禦同盟。俄人遂有干涉土耳其內亂之權。土又允許除俄國軍艦以外，封鎖達旦尼爾海峽。俄人在土勢力，遂達最高點。

埃及之勝利，土皇恥之，遂招致普國軍官，編練新軍，以備復仇。一八三九年之春，軍隊訓練尙未成熟，土皇遽與埃及開戰，不幸大敗。是年六月，土皇馬穆德第二歿，嗣君年幼，全部艦隊，叛走埃及，土耳其不得不忍辱求和。埃及一切要求，皆將承認。當此之時，土耳其殆有崩潰之勢。

自埃及戰事再度爆發以後，俄皇因溫岐阿斯揆勒條約，有干涉土耳其內亂之權，即將在君士坦丁堡積極行動。英國遂向法國提議，兩國合派艦隊，監視俄國行動；而法國則一方偏袒埃及，一方又不欲與俄國決裂，舉棋不定，英法遂不融洽。俄國乃利用機會，自願拋棄溫岐阿斯揆勒條約，而與英聯絡，以陷法國於孤立。一八四〇年，英俄與普土在倫敦同定條約，使阿利勢力限於埃及，土耳其由列強共同維持，達旦尼爾海峽置於列強共同保障之下。阿利不服，一八四〇年九月，英奧聯合艦隊，即封鎖敘利亞海岸，砲毀貝魯特，埃及軍退走，土皇從列強之命，免除埃及省長官職。英國艦隊，遂開赴亞歷山大里亞，將施砲擊。阿利不得已而請降。法相退耳忿極欲戰，而法王不許，普奧亦不欲開釁。

由比利時王轉商英政府，由四強勸令土皇取消廢黜令，使法國稍存體面，由法政府令駐英代表，在倫敦締結五國條約。條約大要：（一）土耳其收回敘利亞克利特與阿刺伯。（二）阿利受埃及省長世襲權，而對土皇進貢。（三）列強約定，在土耳其平時，禁止一切外國軍艦通過達旦尼爾博斯魯福兩海峽。

#### 第四節 俄德勢力之消長

十八世紀時，法國助土抗俄，土法之間，訂立不平等條約；土皇承認對於法國保護之教徒，給予保障；拉丁僧侶，對於巴勒斯坦聖地，有監護之權。法國大革命後，對外勢力衰退，希臘教徒乃起而代之。及拿破崙第三即位，對土嚴重交涉，一八五二年，土皇又承認法國之聖地保護權。俄皇聞之，於一八五三年三月，派孟錫哥夫赴土要求土境內之希臘教徒，全受俄皇保護，土耳其不許孟錫哥夫徑行還國。一八五三年五月，俄軍八萬占領多瑙河以北，兩國遂宣戰，是爲克里米戰爭之發端。

俄軍既占多瑙河以北，一時全歐震動。法帝拿破崙第三主張開戰，英國亦異常憤慨。一八五四

年三月，英法遂與俄宣戰，奧國亦出兵境上，聲言與普魯士共同防俄，俄國全然孤立。

英法土聯軍先集合於達旦尼爾之加利波里，旋移於保加利亞之瓦那。是年九月，上陸於克里米半島。其後互有勝負，聯軍未能達達目的。及至一八五五年四月，意大利之撒丁，遣兵一萬八千助戰，佔領塞巴斯多堡，雙方之勝負始決。一八五六年三月，英法俄土撒丁奧普七國全權委員會議於巴黎，定巴黎條約，於是俄國被驅逐於黑海之外。其條約如左：

一、許土耳其加入列國公會，保證其領土之安全。

二、土皇自動向列強表示願改善屬下人民待遇，不分宗教人種，一律平等。同時列強自行否認其一切干涉土耳其內政之權利。

三、黑海化為中立，其海面及港灣，對於各國商船，完全開放。但永遠禁止軍艦出入。在黑海岸上，無論俄土，均不得設置兵工廠。

四、交戰國彼此佔領之歐亞地方，一律退還原國。

五、多瑙河之航行，對一切國家船舶開放，而設一國際委員會管理之。

六、比薩拉比亞州南部，由俄國割讓於摩魯達維亞州。摩魯達維亞與窩雷啓亞兩州，仍立於土皇宗主權之下，俄國放棄其保護權，由締約國共同保障其利益。此兩州當有一國民政府，保持一國民軍隊，此後即爲羅馬尼亞國。

### 七、塞爾維亞之自由，同受保障。

克里米戰爭之結果，獲大利者爲英法奧三國。俄國海軍破滅，英遂不虞其南下，以侵害其利益。多瑙河方面，由國際代管，奧國亦不虞俄之威脅。法皇拿破崙第三在近東既重建勢力，法國國際威望，亦由此恢復。土皇則正式被列強招請，加入國際社會，保障其獨立與領土保全。由此觀之，似乎土耳其當日臻強固矣，其實則不然。黑海中立只維持十餘年，而土耳其之歐洲屬地，則四分五裂，巴爾幹地方，已不復爲土耳其所有。

巴黎條約雖載明列強不干涉土國內政，土耳其亦自願改善屬下人民待遇，但巴黎會議閉幕以後，土耳其政府之設施，依然不良，列強亦未嘗不干涉土國內政，甚且多方鼓動藉收漁人之利焉。克里米戰爭後十餘年，俄人得普國之助，又得勢於黑海，比薩拉比亞南部，亦歸俄有。斯時意大



利民族德意志民族之統一運動，皆告成功。民族主義由是勃興。巴爾幹諸民族，既久被土耳其之歧視，早思蠢動。俄人又以「大斯拉夫主義」煽動之。巴爾幹遂紛紛多事矣。

一八七五年七月，土耳其黑塞哥維那州之斯拉夫人，因苦於土耳其官吏及土著地主之虐待，忽然發難，拒絕繳納租稅及提供勞役。土軍討之大敗，一時塞爾維亞達爾馬提亞門的內哥羅之人民，咸表同情。

俄德奧三國聞之，發起協商，由奧相安德拉西草一通牒，主張嚴行敦促土皇，改良政治。經英法之贊成，遂正式提出於土皇。土皇大體承認，而黑州人民仍嫌條文失之空洞。土皇聞之，亦謂當此人民武裝反抗時期，不能實行改革。於是波斯尼亞門的內哥羅皆取一致行動，布加利亞亦叛亂，但被土人殘殺者頗衆。未幾塞爾維亞戰敗，英國邀同列強，開君士坦丁堡會議，所提條件，有扶助諸民族自立而不利於土之勢。土皇遂頒布一種皇室憲法，表示改革，而拒絕列強之干涉，和議終不成。俄人先與奧國結一密約，使奧中立，遂正式對土宣戰。

俄土既宣戰，門的內哥羅塞爾維亞亦加入戰團，俄軍取道羅馬尼亞，進逼君士坦丁堡。高加索

方面之喀斯亦陷，土耳其危甚，遂於一八七八年三月，與俄人結聖斯忒法諾條約如左：

一、擴張門的內哥羅塞爾維亞之領域，與羅馬尼亞同爲獨立國。

二、布加利亞仍屬於土耳其，而領土則大擴張之，稱爲大布加利亞，以基督教徒爲其君主，並許以行政及軍事上之獨裁。

三、土耳其實行改革內政。

俄土條約雖成，列國均不承認，英國以利害關係最切，故反對尤力，遂調遣軍隊至地中海示威，奧國亦預備出師。是時德國俾士麥出而調停，遂開公會於柏林，一八七八年七月，議定柏林條約。其要件如左：

一、大布加利亞分裂爲三，巴爾幹山以南馬其頓部分，組成東魯米亞州，仍屬於土布加利亞，限於多瑙河與巴爾幹山之間，爲自治之屬邦。

二、門的內哥羅塞爾維亞羅馬尼亞均獨立。

三、黑塞哥維那波斯尼亞二州，雖仍屬土，但暫歸奧國管理，奧國更得駐兵諾威巴薩區。

四、俄國收回一八五六年失去之比薩拉比亞，而在亞洲方面，取得亞美尼亞之一部喀斯巴統阿達罕之地。

五、克里特島及其他省分，土耳其仍承諾保障人民在宗教民事政治上之平等自由，海峽問題，仍禁止外國軍艦通過。

六、多瑙河中立，國際委員會依然保存，法蘭西仍有聖地保護權。

此外法國欲佔領土屬非洲之突尼斯，曾在大會徵取列強同意，意國亦在會中表示要求阿爾巴尼亞與土屬非洲之黎波里，柏林會議爲十九世紀中之重大會議對於各方面之影響至巨，獲利最多者，惟未曾參戰之英奧二國。土耳其則喪失領土約十二萬平方英里，減少人口八百萬。俄國雖在亞洲方面得喀斯等三地，但歐洲方面，新建羅馬尼亞、布加利亞兩獨立國，反使俄人不能南進，而距君士坦丁堡之目的地愈遠。塞爾維亞本欲組織一統一的民族國家，不料波黑二州，爲奧所得，門的內哥羅又獨立，奧國又駐軍於諾威巴薩區，斷門塞之交通。布加利亞不平，更無待言。因而柏林條約，不獨不能保障和平，反爲後來製造許多紛亂。

柏林會議以後，近東方面，俄國勢力消滅，列強之政策亦變。昔者防護土耳其以抵制俄羅斯，今亦不妨損土耳其以利隣邦。故一八八一年英國贊助希臘，脅迫土耳其改割邊界，希臘獲得伊庇魯斯省之三分之一，及帖撒利省大部之地。同年法國佔領土屬非洲之突尼斯，一八八二年英佔土屬非洲之埃及，一八八五年英國又贊助布加利亞合併東魯米利亞。英法對土耳其之感情日疎，二國在土耳其之勢力亦漸小，於是德意志乃利用時機向東進展。

柏林會議，俾士麥所以冷淡對俄，博取土耳其好感，復贊助奧大利向巴爾幹發展者，實爲已國發展地也。故其後結德奧同盟，共同東進，又爲厚增勢力計，復聯意大利以爲之助，而成三國同盟。

德皇威廉第二，亦效英法之故智，籠絡土耳其以假仁假義，對土時通聘問，並派遣將校，爲土耳其整頓軍事。一八九五年土耳其虐殺亞美尼亞人，歐洲列強羣起干涉，德皇獨不參加。一八九六年希臘懲惡克里特島人民叛亂，發生希土戰爭，土耳其卽以德人訓練之軍隊，用德人製造之軍器，大獲全勝。一八八九年一八九八年，德皇兩次遊土表示親善。及至一八九九年，德人遂獲得報達鐵路建設之權。

報達鐵路，爲斜貫歐亞，最扼要最便捷之大幹線。計自北海一大商港漢堡起，中經柏林（德國都城）、德勒斯登、布拉格（今捷克都城）、維也納（奧國都城）、布達佩斯（匈國都城）、柏爾格、拉德（今南斯拉夫都城）、索斐亞（布國都城）、君士坦丁堡（土國都城），由此渡博斯福魯海峽，再經斯庫台利阿勒頗、幼發拉的與底格里斯兩河流域，過報達而終抵於波斯灣。全線長一萬五六千華里，所經之地，多屬名都要塞，及小亞細亞、美索不達米亞等著名沃野。

德人獲得此特權後，即努力進行，期於一九一七年竣工。此路告成之後，土耳其先將降爲德之屬國，摩蘇爾油礦，亦將爲德有，印度波斯埃及亦將受威脅，與德有深仇之法，久已釁斷近東權利，與經營近東多年之英俄二國，豈能坐視。故俄法二國先締結協約，不久英亦加入，與德、奧、意三國同盟對峙，故至一九一四年，遂有歐洲大戰。

#### 第五節 少年土耳其黨執政時之厄運

土耳其自十七世紀以來，國政皆操於庸碌君臣之手，以致受制強鄰，日蹙百里。土耳其志士，見

國勢之日非，皆甚憤激。組織少年黨，起而改革，專以力保疆土爲宗旨。然而垂死病夫，不加療治之功，固日趨危境；而施以瞑眩之藥，亦復動輒得咎。土耳其環境惡劣，痼疾已深，少年黨既未能從喚醒民衆入手，而措施又未能盡善，於是不獨不能強盛，竟有幾於滅亡之勢。今將少年黨執政時之厄運，略述於左：

當一八七五年，玻黑二州叛亂時，國內志士，憤土帝阿卜都亞撒之無道，迫其退位，而立其姪阿穆拉第五。未幾阿穆拉又被廢，而哈密德第二遂即位。哈密德第二雖曾宣傳大回教主義，力圖振興，但政尙專制，派遣偵探四萬人，橫行國內，箝制輿論。國中回教徒且遭虐待，異教徒更無論矣。土耳其青年志士，觀國政之日非，痛外患之日急，遂有少年土耳其黨出現。

少年土耳其黨，雖發達於二十四紀之初，但當一八二一年以後，希臘獨立戰爭時，土耳其一部分人士，感於喪師失地之恥，已秘密進行立憲運動。一八七八年土耳其第一次頒布憲法，彼等亦與有力焉。此項憲法，次年雖廢，土耳其志士依然極力運動，及至十九世紀之末，黨務漸形發達，政綱亦日臻詳備矣。彼等欲土耳其完成議會制之憲法，欲提倡教育，而解放一切，並欲拋棄中古時代之蠻

風，擺脫列強之干涉，而建設一真正獨立自由之國家。

一八九一年，少年土耳其黨委員會，成立於瑞士日內瓦，其後移至法國。一九〇六年，潛回土耳其，以薩羅尼加爲大本營，分向國內各地運動。其間雖曾敗露，有被殺被放者，而黨人之進行，依然不懈。其後哈密德第二衛隊之阿爾亞尼亞軍人，亦表同情，於是有一九〇八年之革命。

一九〇八年七月二十三日，少年黨舉事於薩羅尼加，以安佛爾爲領袖，正式宣告革命。同時薩羅尼加之第二第三軍團，亦將進逼君士坦丁堡，強迫土皇恢復一八七六年之憲法。哈密德第二見形勢危急，立允恢復憲法，召集國會，廢止偵探，對於人民之平等自由，不分種族宗教，妥加保護。不符人望之首相大臣，概行免職，新任人選，概聽少年黨推薦。於是少年黨即仍擁戴哈密德第二爲君主。一九〇九年，反革命運動爆發於君士坦丁堡，哈密德第二實爲其主謀。幸少年黨以武力鎮壓，不數日而悉平，國會議決廢黜哈密德第二，改立其弟穆罕默德第五，自此以後，政權全入於少年黨人之手。

是時非洲方面，土耳其僅存之領土爲的黎波里，意大利得列強之承諾，極力經營，行將吞併，少

年黨極力防禦之。一九一一年遂有意土之戰。意土爭戰，勝負未分，巴爾幹之風雲忽起，土耳其不得已而與意和，放棄的黎波里。

一九一二年，第一次巴爾幹戰爭，門的內哥羅布加利亞塞爾維亞希臘四國，結為同盟，合力敵土。門的內哥羅首先發難，布塞希三國繼之，結果土耳其軍大敗，同盟軍逼近君士坦丁堡。一九一三年締結倫敦條約，土耳其歐洲領土，除東色雷斯一隅外宣布瓜分。然巴爾幹諸國，對於奪得之土地分贓不勻，一九一三年，又有第二次巴爾幹戰爭。結果布加利亞失敗，塞門希三國勝利。塞希得地頗多，而塞之領土，幾加一倍。

塞爾維亞得志於巴爾幹，為俄人所深喜，而德奧所最忌。由是德奧與俄塞之間，感情惡劣。一九一四年六月，奧國皇嗣被一塞籍青年所刺，塞奧開戰，同盟協約，各各加入戰團，遂有歐洲大戰。德土關係，本甚密切，土耳其即與德國探一致行動，一九一四年十一月，土耳其遂正式與協約國宣戰。

宣戰之後，土耳其四面受敵，始則達旦尼爾海峽方面，土軍勝利，英法損失頗巨。其後高加索方面則敗於俄，美索不達米亞及蘇彝士河兩方面，皆敗於英。及一九一八年，同盟方面日形不利，土耳其



其方面，除俄人已因革命停戰外，英軍則壓迫彌甚，於是土耳其不得不乞和停戰。一九二〇年，列強逼土耳其政府簽定色佛爾條約，其條件之慘酷，實可謂變相之亡國。茲述其最重要者於左：

歐洲方面除東色雷斯及達旦尼爾海峽外，各小島割與希臘，君士坦丁堡因為回教其主所居，奪之恐引回教徒之反感，名義上仍歸土耳其，但只許駐兵一萬二千人。達旦尼爾博斯福魯兩海峽之兩岸，及馬摩拉海周圍，劃出若干英里，由列強共管，各國戰艦商船，得自由出入航行兩海峽。

亞洲方面，除小亞細亞外，建立漢志王國（主權屬英）、亞美尼亞民主國（將委美國代管）、美國拒絕（巴勒斯坦國（英國代管）、伊拉克國（英國代管）、敘利亞國（法國代管）、幼發拉的河東岸之庫爾人，允其自治，將來亦得獨立建國。小亞細亞雖歸土耳其保有，但西方之唯一良港士麥那，又歸希臘代管。

軍備方面，限制陸軍不得逾五萬人，海軍完全交付協約各國，以後不得再有潛艇及航空軍。兩海峽及馬摩拉海西岸三十啟羅米突內，要塞砲臺，一律拆除，英法意得駐海陸空軍於此。財政方面，由英法意組織財政委員會，監督土耳其財政，迫促交付賠款。交通方面，凡土耳其之口岸水道鐵路

全交國際共管。

由此觀之，歐洲之君士坦丁堡已在監視之下，亞洲除小亞細亞外亦皆瓜分，小亞細亞之土麥那又歸希臘代管，而此僅存之小亞細亞，軍事財政交通仍皆受列強干涉，則雖在國內亦毫無主權矣，此外仍承認各主要協約國之特別法權，恢復各國在土耳其之經濟特權。故雖謂土耳其已變相亡國，亦無不可。

## 第三章 其他回教國之衰亡

### 第一節 布哈拉基華浩罕之滅亡

蒙古之欽察、察合台、伊兒汗國衰後，篤信回教之帖木兒大帝，興於中亞細亞。帖木兒死後，中亞細亞先建有基華布哈拉二國。後基華亦服屬於布哈拉。當十七世紀末葉，布哈拉衰，察合台之裔自立爲浩罕汗國，基華亦自立。三國相攻不已，而基華屢敗，遂遣使求庇於俄。俄皇大彼得圖南之志方銳，慨允之。以公元一七一七年遣兵三千，探吉利吉斯與基華形狀。既至，基華汗窺其包藏禍心，襲而殲之；俄方與波斯搆兵，未遑討也。其後益注意南牧，漸循錫爾河以蠶食浩罕。浩罕方與布哈拉交關，不能悉力以禦俄。一八二七年，那蘇拉爲布哈拉汗，通好于俄，以西法練兵，而太特強，屢侵阿富汗。後十餘年，復侵浩罕，徑據其地；基華乘虛襲布哈拉，浩罕始得復國。

三國相待如鵲蚌，俄人坐收漁人之利，先蠶食阿拉海裏海以北之地，築城駐兵，以次進逼。一七三四年，吉利吉斯諸部落，次第咸附於俄，俄境遂與基華接。諸部故遊牧種人，時或徙駐基華浩罕境，以故俄與二國恆起邊釁。又俄商之假道者，往往被掠。一八三九年，俄帝尼古拉遣將率兵征基華，路途險遠，士馬多死，遂引還。續遣考甫曼諸將專任侵略中亞事。一八四六年，遂於鹹海濱建阿拉爾斯，克節節進步。一八六四年，遂據塔什干等地。浩罕乞援於布哈拉，時那蘇拉之子摩蘇爾嗣位，懼爲俄併，乃與浩罕合兵拒俄，敗績，俄兵陷撒馬爾罕，遂圍布哈拉。摩蘇爾乞援於阿富汗及英人，皆不至，而內亂復將作。閱四年，乃與考甫曼訂約，償金鉅萬，割撒馬爾罕及其附近地以和。又五年，考甫曼兵至基華，邀盟。基華自一八五四年大敗於波斯，又有嗣統之爭，國勢弱甚，至是遂惟俄命是聽，償金二百二十萬盧布，割阿母河右岸之三角洲以和，許俄商以免稅通行權，得自由航行阿母河。約成後，布哈拉與俄亦重訂界約，布屬之阿母河，亦許俄人以航行自由權，於是基華布哈拉二國，悉爲俄屬。俄遂置土耳其斯坦薩喀斯比斯克二省於中亞。方布哈拉之敗也，浩罕已稱藩於俄，國民不服，屢殺俄人。一八七六年，俄遂滅之，改其地爲費爾干省。

## 第二節 英俄侵蝕波斯

波斯本爲帖木兒所征服，帖木兒死後，波斯地方屢易其主。十六世紀之初，突厥部人伊士邁，本回教大阿訇之裔，奉回教之十葉派，素爲國人信仰，遂建波斯薩斐朝。後薩斐朝衰，內亂相繼，至一七九四年阿伽摩訶未始創喀哲爾朝。喀哲爾朝與時，正英法相惡之際，法帝拿破崙第一欲與俄國連兵，由波斯以侵印度，英遣使至波斯，與之結攻守同盟。後俄人由高加索進逼波斯，波斯屢戰皆敗，而英人不救。一八二八年，波斯割裏海西岸之地以和，由是波斯深忿英人，轉爲俄之同盟國。

俄人侵波，始於大彼得，彼得自得自征服高加索後，即轉而征波斯之西南部，積極向南突進，當是時土耳其之於波斯，亦思染指，後波斯幸有那的爾沙統一全國。然自此以後，直至一九二一年，波斯之愷若爾朝實屈服於英俄二國勢力之下。

英國自十九世紀初年以來，無時不存鯨吞蠶食之心，及二十世紀二十餘年間，英國勢力幾遍於波斯全境。一九一九年英人曾唆使波斯兩藩屬（阿富汗與俾路芝）要求獨立，乘勢將西南一

帶之礦權，收歸已有。

當拿破崙軍由波斯進侵印度時，英人即將一部分軍隊，移殖於波斯。波斯人恐法軍之蹂躪，故以善意親英，孰知英在波斯商業上勢力，即逐漸膨大。至十九世紀末葉，波斯灣竟成英國之海港。當時已預伏一九〇八年庫普斯坦石油權讓給英波石油公司之線索，英商已在穆罕默刺省及布什爾執商業之牛耳。及石油權被奪，愈將波斯經濟，堅握於掌中。

其後英國在波斯事業，益形根深蒂固。如英波石油公司印歐電報局等皆受制於孟買政府。凡英國在波商業權利，大都與本國或印度政府，有密切之關係。

歐洲列強之舉動，其足以刺激回教徒者，未有如英俄協約處置波斯一事之甚者。波斯爲一大國，向有歷史的光榮，雖數百年來陷於衰弱之地位，然自一九〇六年宣布憲法，召集國會，頗思發憤自強，漸啟中興之運。俄英二國，恐其不利於己，因於一九〇七年簽訂協約，將二國在波斯之權利，互相承認。俄在其北，英在其南，各劃一勢力範圍，而於中央多沙漠之地，分一中立地帶。此項條約簽定後，波斯雖盡力抗議，其結果非特不能挽回，且繼以英俄之武力干涉，更以強力推翻國民黨。

政府，另以柔弱無用之波斯人組織政府，使受英俄兩國之極端保護，而俄國對於勢力範圍所及之地，尤施極端之政策，與治理保護國無異焉。

### 第三節 阿富汗被英保護

阿富汗爲伊蘭高原之回教國，與波斯同介在英俄之間，因兩國之均勢而勉保其自立。阿富汗本屬波斯，十八世紀初年，始離波斯而獨立，當其盛時，曾與印度之回教徒連橫，而伸張勢力於中亞細亞。其後漸衰，南境分立俾路芝，俾路芝又受英保護，於是阿富汗益受英逼矣。

英俄之角逐，始於拿破崙第一時代，拿破崙第一與俄帝亞歷山大一世結約，經波斯阿富汗以侵略印度，而英則與波斯阿富汗結攻守同盟以禦之。其後盟約破壞，一八三七年，阿富汗對俄表示親善，一八三九年，英國起第一次阿富汗戰爭，將阿王道斯脫逼走，而迎廢王休其亞復位，阿富汗人不服，弒休其亞，英乃變更方策，復迎道斯脫復位，並聲明許阿富汗人自己運用其政權。一八五七年，英政府又給阿富汗王補助金，由是阿富汗遂屈服於英。

英人勢力勃興，俄人當然注意。至一八七〇年，俄人漸在阿富汗恢復相當勢力，遂與阿富汗人正式交換外交文書。一八七八年，雙方締結盟約，實行排英計劃。一八七九年，英又出兵阿富汗，是爲第二次阿富汗戰爭。阿富汗不得已與英結約，許英有監督外交之權。然阿富汗人憤甚，英之阿富汗統監，連被暗殺，以致英兵復入阿富汗肆其蹂躪。

第二次阿富汗戰爭後，阿勃杜勞可汗即位，爲阿富汗近代之英傑。阿勃杜勞昔與前王爭位，曾亡命於中亞細亞，受俄人之扶助。及即位，則與英國握手。英人亦知前此高壓政策之非計，乃改用懷柔手段，每年給以多額補助金。阿勃杜勞亦欲免俄國積極侵略之危險，故與消極保護印度之英國結交也。

阿勃杜勞之政策，在使英俄常相反目，而於其間成就統一國家之大業。以英國之補助金，在首都喀布爾建兵工廠，以爲振興之準備。在位二十年，以武力爲背景而布專制之政治。可汗事業，俄方極爲不滿，而英則特爲防俄之堅固障壁焉。

阿勃杜勞在位多日，力圖自強。阿富汗人向多內鬪，可汗極力禁阻，集合其能力，組成強大軍隊。



故阿富汗國勢一時稱盛。歐戰前數年，阿勃杜勞卒，其子哈皮善洛可汗即位，亦頗英武。承襲前王政策，方思振作，但至一九〇七年，英俄二國互相握手，訂立英俄條約，規定二國在波斯阿富汗之權利，阿富汗遂失其自由矣。其規定如左：

一、英國在阿富汗，平和行使勢力。

二、英國不使阿富汗，有加害俄國之行動。

三、阿富汗與俄之政治關係，由英國代為處理。

四、英國不合併阿富汗領土，不干涉其內政。

五、兩國維持商業上機會均等主義。

蓋英國在波斯給俄以甚大之利益，而確立此緩衝國也。阿富汗在名義上雖仍不失為獨立，但實際已為英國印度政府之藩屬矣。

#### 第四節 印度之滅亡

印度自公元十世紀時，已受回教徒之支配。十六世紀初年，帖木兒之裔巴拜爾，入印度建設蒙兀爾朝。其後寢衰，至十七世紀末年，印度教徒結摩刺他同盟，與蒙兀爾朝爲敵，印度益形不振。歐人在中古之世，已與印度交通，及土耳其興，一時中斷。一四九七年，葡人達伽馬繞行好望角達印度西岸之古里，建商館於其地。歐洲與印度之貿易，全歸葡人掌握。埃及因之驟衰。阿刺伯人忿商權之見奪，與古里王屢攻葡人，悉爲所敗。葡人因置印度總督，增建商館於馬拉巴沿岸。公元一五一一年，建總督府於歐亞，東取滿刺加，西取忽魯謨斯。其後又取低猷。古直拉德王及土耳其埃及之艦隊，聯合圍攻，亦被葡人擊敗，並擊退德干諸回教國之兵，其益益固。而不料英人之乘其後也。

公元一六〇〇年，英國東印度公司成立，得英王勅允，先與亞齊爪哇諸國交通，全被荷蘭人所妨；乃轉入印度，得蒙兀爾帝之持許，置商館於蘇拉特。英人在印度西海岸，遂得有根據地。由是屢敗葡人，又與波斯同盟，逐葡人而取忽魯謨斯。葡人益衰，英勢益盛。一六三九年，建聖佐治於麻打拉薩，爲印度東海岸之英人主權地。後又得孟買於葡人，遂移西海岸主權地於孟買。一六九〇年，建加爾各答市。

英人東來時，法人亦屢組東印度公司，皆不久而罷。其後發見馬達加斯加，漸至蘇拉特，建立商館，以本地治里爲法人商業之中心。既而置東印度總督，南占島嶼於印度洋，北拓地於印度大陸，英法之爭，隨之而起。

時印度蒙兀爾帝國，勢力已微，各邦分立，英法皆欲肆其野心，互相猜防。會歐洲有奧地利王嗣之戰，及七年之戰，在印度之英法僑民，亦起而開戰。英國東印度公司克萊武，屢敗法人，法人遂不能復與英抗。

克萊武既敗法人，以孟加拉王多拉，曾與法人相結，而攻英之加爾各答，一七五七年，大敗多拉之軍。於是孟加拉之財政民政，悉爲英人所掌握。印度有內亂，英人必干涉之，各地方之收稅權亦漸歸東印度公司，恆河流域之主權，大半入英人掌握。

克萊武自稱蒙兀爾帝之大臣，擁蒙兀爾帝阿蘭，欲籍以號令全印度。時摩刺他同盟，已分爲南北兩盟，互相攻伐。英助南盟，而法助北盟。蒙兀爾帝阿蘭走依北盟，一七八二年，英總督華林海丁，能摩刺他北盟，使之講和，是爲第一次摩刺他之役。

第一摩刺他役後，南北兩盟，依然相爭不已，印度諸邦亦互相攻伐，英總督威斯勒先定南方，或滅其國而取其地，或使割地而戍以兵，或令納賦而爲屬國，或收其地而予酋長以年金，於是南印度概爲英有。一八〇三年，又大破北盟之軍而降之，是爲第二摩刺他之役。至一八一七年，南部摩刺他，欲恢復國權，連合起兵，爲英兵所平，摩刺他同盟遂亡。

英人之在印度，其勢力首盛於東印度，迨破摩刺他同盟，遂有南印度中印度及北印度之一部。至西北印度，則在塞克人之手。塞克族爲宗教之團體，合回教印度教而成，其人民爲拉奇普特諸族之混合種，一八四五年東伐英人，先勝後敗，至一八四九年卒爲英軍所平，般遮布遂降爲英屬。

英人既取般遮布，又併烏德，印度王侯皆不安，人民尤不悅，謠傳英人軍隊之鎗，俱拭以牛豚之脂，印度軍人皆婆羅門及回教徒，皆極忿恨。一八五七年，孟加拉軍先叛，恆河流域皆響應，奉蒙兀爾帝爲代表，聲勢浩大。英總督甘寧格發兵平亂，歷二年而始定，遂廢蒙兀爾帝，幽之於緬甸之仰光，英人收東印度公司之權歸於政府，英王維多利亞兼爲印度帝，以印度總督，執行全印度之政務。

第五節 南洋之分領

南洋諸國，自宋以來，阿剌伯人勢力日增，迄於明世，大抵成爲回教之國。及荷人占印度後，又東取滿刺加，以次蠶食他島。西班牙人亦取呂宋諸島。當班葡二國通商於東方時，荷蘭人於一五九五年至爪哇西岸，取荷人經營於彼處之商港而佔領之，是爲荷人侵入南洋羣島之始。一六一二年，荷蘭乃派出第一任總督經營其首府於爪哇島西端之曼丹。當時境內擾攘不安，乃移首府於安拜拿島。至一六一九年，驅逐加拉巴之英人，又移其首府至彼，改名曰巴達維亞，即今日荷屬東印度羣島之根據也。

英人於一五七九年，已派遣商船至南洋羣島，經營商埠。因不能與荷人相抗，乃放棄其東印度羣島政策，荷人由是壟斷香料島之商權，更進而於一六五八年佔領錫蘭。至十八世紀之末，荷蘭本國革命，英國乃發兵佔領錫蘭麻六甲柯枝班達及香料等島。至一八〇二年媾和，除錫蘭外其餘佔領之殖民地，均歸還荷蘭。然不久荷蘭爲法所併，東印度羣島亦歸法人之手。旋有英法之戰，英人又

佔領東印度羣島。一八一六年，荷蘭獨立，英荷同盟，共禦法人。除好望角殖民地及錫蘭外，皆歸還荷蘭。然英荷兩國之勢力，常相衝突，乃於一八二四年，在倫敦締結協約，荷蘭讓柯枝麻六甲及馬拉巴沿岸諸殖民地與英國，英國則讓邦加與勿里洞兩島及蘇門答臘之一部平古羣與荷蘭，並約定此後英國經營馬來半島大陸，荷蘭則經營東印度羣島，彼此承認勢力範圍，不相侵入。一七八六年英人先取檳榔嶼，繼而馬來半島，亦全爲英有。從此南洋之回教民族，皆入於英荷勢力之下。

#### 第六節 埃及之亡

埃及本土土耳其之屬地，然自埃土戰爭以後，已無異獨立。自西元一八六九年，法蘭西人雷塞布開通蘇彝士運河後，埃及忽爲世界交通之咽喉。時埃及政府爲此運河第一大股東，嗣因國事多端，財用匱乏，國債如山，英法諸債權國，漸來干涉，不得已以運河股票，盡售與英國政府，並舉全國財政權，委任於英法兩國人。兩國人乃排斥土人，盡占國內利益之地位，并徵收苛酷之賦稅以吸取人民膏血。埃及人大憤，有阿拉伯卑者，奮袂而起，舉兵驅逐外人。時法蘭西有事安南，對於埃及之暴動，無

力兼顧。英人乃單獨出兵，西元一八八二年，鎮定埃及之亂，由是法人在埃及之勢力，忽歸消滅，英人全握有埃及之實權，然名義上仍屬於土。

大戰爆發，土耳其加入同盟，標榜回教民族主義，反抗協約國。埃及王希爾米乘間自開羅赴君士坦丁堡，爲土政府助力。英政府乃廢希爾米，宣布埃及爲英保護國，立喀米爾爲國王。喀米爾者，一回教年老貴族而希爾米之叔也。一九一七年，喀米爾卒，其弟費亞特繼位，埃及之實際統治者乃爲在開羅之英政府高等委員，埃及王僅畫諾而已。

#### 第七節 摩洛哥之亡

摩洛哥在非洲西北角，世稱爲西方鎖鑰，土壤豐沃，地勢優勝，面積較法國稍大。摩洛哥有多數大山，分國中爲無數小邦，不相聯絡。西班牙久已侵蝕其西北，法人又覬覦其北方。國中回教徒，雖信仰相同，然因地方派別，而分爲無數秘密團體，自爲主張，各標宗旨，或爲激烈之排歐團，或爲親英親法派。國王對於國土之支配權，只有虛名。後又有王位繼承之爭，及宗教上之分裂，遂益令帝國主義

者有所藉口。

法人經營北非西非已久，一八八一年，以軍威屈服突尼斯，突尼斯遂爲法之保護國。至一八九八年，又得其統治之全權。此後次第擴張殖民地版圖，遂南連剛果，北訖地中海，東控埃及，西濱大西洋，面積較北美合衆國尤大。一九〇四年，與英結約，法國承認英國在埃及之權利，英國亦承認法國對摩洛哥之權利，有輔助指導摩王改革行政之權，復與西班牙結約，尊重西班牙在摩之特權，於是英法西乃聯爲一氣。

一九〇一年，法與摩洛哥結境上商業及警察之條約，並派兵助摩平亂。又使摩國承認凡以後鞏固君權釐訂庶政，須求法人扶助。摩政府見法人欲干涉內政，方患無法應付；時德人以英法西三國同盟，無保護德人利益之條件，不慊於心，德乃致書摩王，願相扶助。法政府乃宣言摩洛哥事除法西二國外，無論何國不能置喙。一九〇六年在西班牙之阿爾其西拉司開列強會議，議決以摩之軍政財政改革諸事業，悉委於法西二國之手，排斥德國於摩洛哥之外。會議之後，法西方欲行此議案於摩洛哥，而摩亂忽起。



摩王幼受歐洲教育，而意志薄弱，事事袒護歐人。摩洛哥人素奉回教，今見國王袒護異教，乃羣起逐王，而立其弟墨蘭哈斐德。此時法西二國，已於摩國諸開港場施行新警察制度，即派遣軍艦，以保護歐人爲名，進軍內地，佔領城邑。

新王既立，德國先承認之，並勸各國承認。法西則致書各國，謂新王未承認阿爾其西拉斯條約以前，萬勿承認。德皇初亦怒甚，後又表示和平，承認法西有處置摩洛哥之全權。蓋其時奧國合併玻黑二州，塞爾維亞頑強抗議，德以此與法爲交換條件也。至是摩洛哥外援頓絕，不得不聽法人之處置矣。法國要求摩王承認阿爾其西拉司條約之議決案，訂確實條約，並賠償亂時法西二國屯軍費用，不然決不退兵，並發最後通牒，摩王遂屈服。

一九〇九年摩洛哥又亂，土民奉摩王之兄墨黎喀伯叛王。亂事之起源，因法國分遣隊，被摩匪徒要擊，其後各地土民，乃亦起而爲亂。蓋摩洛哥之政權，雖在摩王（蘇丹）手中，但蘇丹之外，尙有權勢與蘇丹相軒輊者二人，爲各族所信任，而不肯心服國王，平日常以宗教上之事攻擊國王，而國務大臣愛爾格拉維又施行暴政故也。其後王軍節節敗退，亂軍包圍摩都費市，法國乃派兵直赴費

市平亂，法軍到費市後，甚爲強暴，摩王因仇視叛徒，亦任其用野蠻手段，絕不過問，摩僭王亦降於法軍。

阿爾其西拉司列國會議以後，摩洛哥在國際上之地位，本在列強監視之下，列強中大體以法西爲主，而法尤占優越地位。摩國通商八港之警察實權，法占其四，西占其二，法西合占其二。法國擔任之地，屬於南摩，西國所轄，則北摩之接近直布羅陀海峽者也。又摩洛哥國家銀行，法國出資，得三倍於他國。當阿爾其西拉司會議以前，法已得有兵隊教練權。於是摩之警察權、練兵權、財政權皆入法人之手。法又在摩都及重要各埠，建設學校及醫院、施藥所，以文明事業，植其勢力。

法國扶植勢力之手段，每遇一次事變，即以救摩爲名，佔領各地。且明白佔領者，尙必於相當時期撤去，而救援軍不獨不撤，且兵費仍爲摩政府擔負，於是不得不求貸於法。法在摩洛哥財政上之支配權，又更上一層。

一九一一年三月，土人又叛亂，圍費市都城，法以此爲口實，用兵於摩，解費市之圍。法國發兵時，西亦派兵入摩，佔領內地安耳克沙耳地方，法西關係，頗爲危險。七月一日，德又派軍艦至摩之西南

境埃加其爾港。其後德法在柏林談判，德國承認法國在摩有完全自由權，各國在摩經濟上機會，完全平等。法以法屬剛果境內與德屬喀麥隆接壤之地，讓與德國，直至南方升加河注入剛果河之地爲止。

法國既於一九一一年德法協約，得摩洛哥之保護權，即於次年三月三十日與摩洛哥王結正式之保護條約如左：

- 一、摩政府對於法政府將來視爲有益而可施行之行政司法教育經濟財政軍備各方面之改革，訂立新制度於摩洛哥，皆願表同意。法政府關於西班牙在摩洛哥沿海，依其地理上之位置，及其領土上之所有而保有之各項利益，當與西政府商定。
- 二、摩王自今以後，許法政府在認爲維持秩序保全商務起見必不得已之時，預行通告瑪克仁（摩之職官）而後於摩洛哥領土行軍事上之佔領，或施行一切警察權於摩洛哥之海陸。
- 三、法政府對於摩王有遭遇危險之事，必加以有力之援助。
- 四、新保護制度中，視爲重要之諸規則，概先由法政府擬定，然後由摩王或由王所委任而有全

權之官員布告之。凡修改新立諸法規及舊有諸法規亦然。

五、自今以後，法政府命駐在摩洛哥代表法國在摩一切權力之統監，與摩王交涉一切事件。該統監即負責行本條約之責。統監對於各國代表及各國代表與摩政府之各種關係，當爲摩王唯一之仲介者。凡摩洛哥境內，關於各國之一切問題，概委託該統監辦理。該統監有權以法國之名義，承認及發布摩王之勅令。

六、在各國之摩洛哥臣民及利益，皆委託駐在各國之法國外交官及領事官代表之保護之。摩王未經法政府預先允諾，不得與別國締結含有國際性質之一切協商。

七、法政府與摩王之政府，當另訂協約，決定改革財政之基礎，以尊重摩洛哥公債所有者應享之權利。保證摩洛哥國庫之諸契約，依規則收納帝國此項之進款。（指外債而言）

八、摩王未經法國許可，不得直接間接借公私債，並不得與別國訂立條約讓與利權。

一九〇四年之英法協約，未曾言及西班牙之權利，西班牙憤憤不平。其後德國有助西之勢，法國不得已方與西班牙訂約，劃分在摩之勢力範圍。北部從地中海及大西洋岸平原起，至乞佳文及

里夫山地歸西，南部從阿德拉斯山，與南方肥沃平原歸法，法得二十一萬三千方英里，西得一萬八千三百六十方英里。

## 第四章 回教民族之共同運動

大戰之前，回教國之幸保獨立者，只土耳其波斯阿富汗三國。此外大多數之回教徒，均已隸屬於歐洲列強。而大戰之結果，更舉此殘餘三國，悉陷於危亡之地，全體回教徒，將全入於白人之治下矣。然回教民族有二萬四千萬之多，分佈區域，遍於亞歐非三洲之地，歷史極其久遠，性質又極勇武，其衝教之熱烈，復仇之勇敢，所得於宗教之薰陶者至切，有不思力自振拔而求一雪其恥者乎？彼等平日處於歐人鐵腕之下，憤鬱無可發洩，則於巡禮麥加之際，一舒其不平。每在麥加府東四里之穆達里華平原舉行巡禮大會時，逞其滔滔之辯，作最自由最放膽之言論，使教徒咸有血湧肉躍之感。

英人坡爾格來扶氏，爲著名歷史家，菲蘭西司之第二子，曾因傳教居印度西伯利亞阿刺伯有年，其後又爲外交官，歷駐埃及小亞細亞等處，對於回教及回教徒之情形，極爲熟悉。坡氏曾於一八七二年，在倫敦發行之東方問題集中，發表關於回教之警告如左：

回教現今尙有一巨大之勢力，因其具有自己保守之活力，又有進取之餘力，與團結之回教勢力，爭鬪誠爲生死之戰。東方回教國民，於其被西方基督教國佔領時，領得多方之實力與技術，此種領得，其初時爲尊敬與恐怖之因，而亦喚起崇拜之念。今則一變而充滿敵意之嫌忌與顯明之憎惡矣。

與坡氏同時之斯密司，亦謂印度波斯阿刺伯有回教復興之形勢。

果然回教徒復興之勢力，在此表面失敗之中，潛滋暗長。至坡氏警告後四十餘年之大戰以後，而呈露其面目。大戰以後，凡回教民族所在之地，無不發生一種強烈運動，如埃及之獨立運動，土耳其之復興運動，波斯阿富汗阿刺伯摩洛哥及其他各地民族自覺之行動皆是。

向來醉生夢死之回教民族，所以能勃然興起者，促成彼等覺醒之原動力有四：

第一、民族的自覺。壓迫愈力，則反抗愈大，此爲物理上之公例。民族間之感情，又何嘗不然。回教民族，本有其光榮之歷史，今被異教徒虐待榨取，豈有不自覺不忿恨之理。惟前此未遇時機，無由發動，一有機會，彼等又何肯錯過。

第二、民族自決主義之影響。大戰以後，美國大總統威爾遜在巴黎和會，倡言民族自決主義，即各民族有取決自己運命之權利，他人不得以暴力強其屈從也。英法意等國，因欲孤德奧俄之勢，亦從而和之。故當大戰以後，被壓迫之民族，皆紛起而要求獨立。回教民族當然亦受其影響。

第三、勞農俄國政策之影響。勞農俄國，自成立以來，對外政策，每以扶助弱小民族，破壞資本主義帝國主義之強國為宗旨。而回教民族國家，幾皆為帝國主義國家及資本主義國家之殖民地，而成為列強之寶庫，欲破壞此等強國，自非使其殖民地先起革命之騷動不可。所以俄人竭力宣傳，並故市恩惠，而暗中援助之。因之回教民族，亦得有不少之助力。

第四、戰後列強之困憊。大戰以後，德奧既已破裂，協約各國，亦苦於財政困難，兵力疲弊。回教民族即利用其弱點，以求脫其羈絆。

回教民族，被征服於歐人之智識，今乃習得其智識，以為斃敵之準備。歐人每利用新聞政策以事宣傳，回教徒亦襲其故智以相聯絡。如埃及及開羅之新聞，則流行於亞洲；君士坦丁堡新聞，則流行於印度；加爾各答之新聞，則流行於亞非各埠。其中尤以波斯與土耳其人之報紙，最為有力。能使亞



洲回教國極遠部分，互相維繫。回教國本禁用通俗文，今亦改良文字以開通民智。俄屬回教國之亂，土耳其印度之回教徒，亦籌款賑之，此卽新聞宣傳之力也。

回教徒既欲自白人政治支配中求其解放，知欲作此種解放戰爭及戰後之建設，不可不先培養其能力，故幾多大小教團中，每借回教宗教之儀式，作精神之鍛鍊。特其準備極爲隱祕，非外人所能窺測耳。

天下事必有一定之步伐，始見成功。回教徒圖謀獨立之方法，每先宣傳各種主義以求締結回教聯盟，而厚其實力。茲分述之如左：

一、全回教主義。所謂全回教主義者，卽欲使全世界之回教徒一致團結也。全回教運動之導火線，始於十九世紀中葉麥加一回教神學家，用阿刺伯文所著之敬告奉回教之各國國王及國民一書。而此運動，由號稱「波斯國民之父」撒特加馬祿丁者熱烈之宣傳，勢力頓盛。彼嘗勸回教國極力爲一致之團結，並力言此爲回教興隆最初之條件。彼因欲實現其全回教主義之理想，乃遊歷印度波斯土耳其埃及諸國以從事宣傳。時土耳其王不爲之後援，彼乃向波斯國民，告以波士爲

世界惟二之回教獨立國，不宜互相反目，當排除宗派的感情，互相提攜。乃提議一九〇二年在麥加開世界回教會議。但土皇恐增進阿剌伯之勢力，竭力阻止。故此提議未能實現。其後始有所謂全都蘭主義。

二、全都蘭主義 全都蘭主義者，乃糾合在亞洲之全體都蘭民族爲目的者也。此事之初，原以文化方面爲主，竭力主張土耳其語之復興，土耳其文學之建設。彼等以爲回教之說教，應用土耳其語，凡一切外來語言應自土耳其語中驅去，而熱心於純粹都蘭之復興。惟此種主張，不免與回教內他種運動相抵觸，故全都蘭主義宣傳者，亦因與全回教主義提攜之目的，而次第改易其主張焉。此等主義，在其性質上同時爲宗教的、文化的、民族的，其初雖爲樸素之非實際的運動，但其間接之效果，則極爲偉大。亞洲之回教民族，因有此等運動，始喚起民族的自覺，而對於世界政局，加以必要之注意。且能意識由英俄而來之脅威，而從事於回教諸國之聯盟，由此遂有濃厚之政治色彩矣。

三、大土耳其主義 此運動實以前述之全都蘭主義爲其母。蓋全都蘭主義，在一九〇九年最初發生之際，只爲一種文化運動；然一九一二至一三年之巴爾幹戰爭，使有心之土耳其人，無不

痛哭國家之悲運，同時更抱恢復國運之熱誠。於是經全都蘭主義所呼起之魂，遂發生大土耳其主義之政治的理想。全都蘭主義之詩人亞爾普有一詩，頗足表明此種願望。其詩曰：

惟吾祖亞都拉與成吉思汗英雄之姿兮，實使吾民族之榮譽輝耀而長傳。奈何遭人之欺侮兮，遂埋沒於歷史無味之陳編。彼等之偉大兮，堪與亞歷大山凱撒相比肩。史書雖湮沒而不彰兮，吾心固知吾民族之祖阿格思汗，以彼之榮名與偉大兮，至今日猶生於吾人之心坎。動吾，激吾，爲吾所依賴兮，惟吾阿格思汗。吾土耳其人之祖國，非土耳其與土耳其斯坦兮，實惟永遠之國土都蘭。

青年土耳其黨政府，因欲實現此理想，乃與該運動以一切之援助。土耳其民族散居於廣大之地域，素無政治上之聯絡，果能統一，則必可成一與列強爲伍之大國，而爲全回教復興之中心勢力。埃及摩洛哥 菲尼基之阿刺伯人 波斯人 阿富汗人等，亦得享有完全之獨立。其團結之回教勢力，足以壓倒歐羅巴矣。土耳其之參加世界大戰，亦因此欲一試其孤注之一擲者。

## 第五章 土耳其復興運動

### 第一節 國民議會政府成立

歐戰以前，土耳其經帝國主義二百餘年之蹂躪，國勢已非常危岌，及參戰失敗，國幾不國，非洲既寸土不留，歐洲所存亦極少，亞洲屬地皆建立新國，小亞細亞又支離破碎，主權喪盡。當此之時，似乎無復挽回之望矣。不料凱末爾與其所領導之國民黨出現，喚起國民意識，訂定國民公約，運用外交之手腕，指揮精銳之軍隊，遂能決勝疆場，折衝樽俎，使將亡之弱國，得重見燦爛復興氣象。此種成績，不惟土耳其足以自豪，即帝國主義者之列強，亦當欽佩。何況久與土耳其同病相憐之中華民族，不更當奉為模範乎？今特詳述其經過如左：

土耳其民族複雜，各有鄉土，即各有根據地。巴爾幹異族之獨立，土國屬地之損失，土耳其人民

雖甚憤激，然而無可如何也。不料一九一九年五月，小亞細亞之士麥那，又被希臘人佔領。士麥那爲小亞細亞西端之要港，而小亞細亞者，實土耳其人唯一之根據地。勇武好戰之土耳其民族，恍於立足之無地，死亡之無日，奔走駭汗，急圖自救，民族自覺勃然興起。土耳其國父凱末爾知民氣之大可用也，乃乘勢以圖恢復。

凱末爾爲巴爾幹之薩羅尼加人，畢業於軍事大學，曾投身革命。其後少年黨得勢，安佛爾執掌政權，凱末爾與之意見不合，不能發展。及土耳其參加歐戰，凱末爾奉命率德土軍隊，防守達旦尼爾海峽。一九一五年禦敵於加利波利半島，擊沉英艦三，法艦一，使英法聯軍數年不敢進窺海峽。凱末爾威名，由是大震。大戰告終，列強所以宰割土耳其者無所不至，斯時少年黨已無形解散，安佛爾等已逃。凱末爾方謀導引民衆，圖謀反抗；土皇政府恐受外人之詰責，遂貶凱末爾爲小亞細亞埃爾斯倫鎮守使。是時小亞細亞軍隊，尙有未曾解除武裝者，凱末爾既至埃爾斯倫，聞聲而集者頗衆。凱末爾乃撫輯流亡，重加訓練，此爲國民軍組織之始。此時土耳其志士，已知少年黨不足濟事，咸寄其熱望於凱末爾，凱末爾於是組織土耳其國民黨而爲其領袖，土人聞而歸心，黨勢日盛。

一九一九年七月，土耳其國民黨開第一次大會於埃爾斯倫，九月復開第二次大會於西威斯，議決以捍衛國土爲基本原則，凡自摩蘇爾至亞歷山大勒達之地，均爲土耳其帝國領土，無論何地，皆不能割與他國，並宣言不信任君士坦丁堡政府。政府以不堪攻擊而倒，新內閣繼任，國民軍即要求辦理總選舉，結果國民黨員佔新議會之大多數，國民軍根據地，即由東部遷至小亞細亞中心之安哥拉，此即以後國民議會政府所在地也。一九二〇年一月國民黨提出重要議案，全場一致通過，是爲土耳其之國民公約。

#### 土耳其國民公約

第一條 凡土耳其帝國部分，其地居民大多數爲阿刺伯人，而爲一九一八年十月三十日休戰條約所規定，現在敵人勢力佔領之下者，則該地之處分，必取決於其人民自由投票。至其他一切部分，爲大多數奧托曼回教人民所聚居者，在宗教種族與目的上互相團結，在感情利益與環境上完全一致，則無論在上述休戰條約界線以內或以外，無論其引用何種理由，皆不能加以分割。

第二條 在各區中有在先自由行動，而後謀與母國復合者，吾人承認其再行加入，如遇必要，以自由投票行之。

第三條 關於對土和平極有關連之西色雷斯地方，亦當以該地人民絕對自由投票而定。

第四條 君士坦丁堡爲回教教主所在地，爲蘇丹統治下之首都，爲奧托曼政府總部，必當與馬摩拉海同保安全，不受任何危險之侵襲。果能如是，然後將博斯福魯海峽對於世界商業與運輸予以開放之任何決定，始爲有效。

第五條 關於土耳其境內各少數民族之權利，曾經規定於土耳其與歐洲列強間條約者，吾人願承認而保證之——吾人深信吾回教少數民族之在鄰國境內者，亦必將享受與此情形相同之利益及權利。

第六條 土耳其如欲保證其國家之進步與經濟的發達，如欲圖謀其政治的改良，以適應現代世界潮流，則唯一的根本條件，非先取得完全獨立與自由不可。因此吾人對於在政治方面，在司法方面，在財政方面，以及其他一切足以阻礙土耳其發達之任何限制，一律斷然反對之。

來吾人解決對列強各項債務問題時，亦不得對於此等原則有所違背。

此項公約有二要義：（一）土耳其謀完全的獨立與自由，（二）無論何國妄加土耳其以不利，土耳其人民一律予以反對。故其第一、二、三條主張民族自決，第四條保持君士坦丁堡與馬摩拉海之安全，第五條保護少數民族，第六條則明白反抗帝國主義，以取消不平等條約爲主旨。

戰後之土耳其，英國所視爲囊中物者也，土耳其國民公約於一九二〇年一月末宣布，是年三月十日，英國即以協約國名義，一面要求土皇嚴懲國民黨，一面派兵包圍陸軍部，海軍局，佔領各項重要交通機關，並逮捕國民黨員數人以去。土皇即正式宣告國民黨分子爲叛逆，剝奪其宗教上政治上之權利。凱末爾亦即宣告不承認君士坦丁堡之蘇丹與其內閣有何主權。

君士坦丁堡議會，既無形解散，國民黨在安哥拉本組織有臨時機關，議員遂逃至安哥拉。是年四月，凱末爾招各議員正式集會，改號爲國民議會，議定根本組織法二十三條，以安哥拉政府爲正式政府，稱爲國民議會政府。是年七月，發表宣言，謂協約國勢力控制下之土皇政府，種種設施，皆屬無效。凡自聯軍佔領君士坦丁堡後，與土皇所定任何協定及條約，土耳其人民一律否認。一九二一



年一月末，凱末爾又正式通告國內外，謂安哥拉政府爲土耳其唯一政府。

## 第二節 國民政府之外交

國民議會政府之外交，以不承認色佛爾條約，爲始終不易之主旨。但空言否認無益也，故必進一步而作積極之反抗。希軍既佔士麥那，一九二〇年六月，國民軍與希軍戰大敗，時國民軍根據地，在小亞細亞之西部，而實逼處此者，仍有亞美尼亞。依色佛爾條約所規定，亞美尼亞獨立民主國，其疆界除有俄屬埃里溫喀斯兩州外，仍給以土屬之埃爾斯倫、特勒比達德、比特利斯、梵四州之大部，安哥拉政府謂四州住民，已非純粹亞美尼亞人，至喀斯一帶之地，爲俄國歸還土耳其者，更不能任他國分配。只願予亞美尼亞人以平等自由之待遇，而不許建國。一九二〇年之秋，土耳其國民軍，遂北征亞美尼亞，亞美尼亞軍節節敗退，國民軍進至舊俄境界，克復喀斯要塞。亞美尼亞軍力既疲，雙方遂議和。亞美尼亞民主國，退處於外高加索之西南部，四州仍歸土有，且退還喀斯之地。

亞尼美亞雖敗，希臘軍隊仍肆力進攻，欲一鼓而下安哥拉，一九二一年一月，希軍失利，英國見

國民軍屢得勝利，恐色佛爾條約利益全失，乃會同法意日各國，招請土希二國，開會於倫敦，對於色佛爾條約，稍加修改，以示讓步。大略如下：（一）承認土耳其加入國際聯盟，（二）改正亞美尼亞條款，（三）東色雷斯與士麥那二地，前以全部給希臘，今改從人口方面，劃分其面積。希臘方反對第三項，而土代表倍克薩米則要求恢復色佛爾條約中失去之一切土地，並恢復士麥那與海峽地帶之讓與權，仍要求將條約中軍備財政各款，重行公平規定，即欲取消色佛爾條約也。會議終無結果而散。是年三月，英國又會同各國開第二次會議，自稱再大讓步，加入數條：（一）土耳其陸軍可由五萬加至七萬五千，（二）君士坦丁堡與加利波利之協約軍佔領地，允加限制，（三）承認土耳其對士麥那之行政權與主權，但希臘仍得駐兵若干，其民政長由國際聯盟派基督教徒充任。土代表極力反對此種有名無實之讓步，終不屈伏，會議從此閉幕。

倫敦會議，在協約方面，可謂毫無結果，在土耳其亦無所得，但土代表能乘此時期，離間列強而與法意二國暗中接洽，其後終成法土協定，意土諒解，而其所以奏此大效者，亦自有故。

列強之所謂外交，爭利而已。既爭利矣，故猜忌時多，而和衷者少。歐戰告終，列強有相互間之利

害衝突，有對於土耳其之利害衝突。茲分述於左：

德奧破裂以後，歐洲大陸，法最強而意次之。法人恐德之復興也，所以防範之者，無微不至。來因河左岸，法欲取之而英不許，終以聯合軍隊佔領之。德國西境各地，本工商業最盛之區，亞爾薩斯產棉，洛林產鐵，法已取此二地，猶欲取薩爾煤區，而英美不許，卒由國際委員會管理。法欲擴張波蘭領土以削弱德國，英人亦不贊同而加以裁制，賠償問題，法主嚴厲，英主寬和，和會中英法二國之協商精神，日趨淡薄。

亞得里亞海東北岸之阜姆，本為奧匈帝國之重要軍港，奧匈及南斯拉夫諸國貨物，悉由此出口。意大利代表在和會中要求收歸已有，美總統威爾遜謂其理由不足而反對之，英法代表不為援助，意與英法之國交，亦生破綻。

列強對於土耳其之利害衝突，可分英法、英意、英俄三方面。達旦尼爾博斯福魯兩海峽，及君士坦丁堡，實列強多年競爭之目的物，近東問題之焦點也。大戰之後，英人本思攘為已有，但其地過於著名，不敢遽然獨佔，於是一方取利用小國之故智，極力扶助希臘，資以軍需，助以戰艦，使向色雷斯

及小亞細亞方面作軍事行動；一方以兩海峽歸國際共管，而其管理權，復由海峽委員會委交希臘代表擔任，是故名爲共管，而實權則操之於英。

百餘年來，英法合力以防俄，復協約以防德者，目的在近東之權利耳。法國欲擴張勢力於歐陸，英人不許，今乃利用希臘以專此大利，法又豈能容忍？在法人以爲英既能利用小國以奪利，我亦可市恩於此地之故主以制英，是故法土轉而交權，而終成立法土協定。

英意方面，既因阜姆問題，不能融洽，且一九一五年英法俄意四國密約，亦曾許意以小亞細亞西南部之地，而戰後未曾踐約；意大利久思獨霸地中海，今英國乃援助希臘東進，意又何能容忍，故亦與土耳其成立諒解，以與英敵。

歐戰時，協約各國爲對德計，曾以君士坦丁堡及兩海峽許俄；及俄國革命，宣言扶助弱小民族，放棄此項權利，但其意只欲歸土耳其保有，非許其他強國佔領也。今英國利用希臘，壓迫土耳其，俄又何能容忍，故俄土之間亦漸接近。今將俄土條約，法土協定，意土諒解之大要，列左：

一、俄土條約 俄土條約成立於一九二一年三月十六日，卽第二次倫敦會議開幕後第五

日也。俄土條約之要點如下：（一）採用平等相互主義，無弱國受制於強國之惡例。（二）從前不平等約條中之各項特別利益與特權，一律廢止。（三）一八七八年土耳其割讓於俄國領土，由俄歸還。（四）俄土邊界，另組委員會，公平劃定。（五）俄土成立友好關係，不取任何敵對行動。此外俄仍允以軍械軍需秘密援助土耳其。希土大戰，土耳其所以得最後勝利者，即由於此。安哥拉政府成立後，尙未得大國之承認，今乃代表全國，結正式條約，此爲外交上一大成功。且蘇俄政府一方宣傳共產，一方扶助弱小民族，協約各國既恨之而又畏之，土耳其既與俄訂約，得俄扶助，遂使列強不敢操之過急，此又新土耳其其最得力之一着。

二、法土協定 先是英法密約，以敘利亞歸法，大戰時由英交與法軍，法國派高勞將軍佔領及凱末爾等興起，小亞細亞將有分裂之勢，法軍乘勢進佔西里西亞，凱末爾即率國民軍迎戰。時法國財用匱乏，又道遠接濟不靈，軍人亦無鬪志，法軍死亡達萬二千人。一九二〇年十月，雙方戰事停頓，及倫敦會議，法國代表見英國只知扶助希臘，無解決近東問題誠意；而小亞細亞方面之利益，英多於法，法國駐軍費大而利少，故法土漸相接近。三月九日，成立法土協定。其要點如下：（一）法國

承認安哥拉政府爲土耳其宗主政府。(二)法國撤退西里西亞軍隊，交還佔領之地。(三)勸定土耳其與法屬敘利亞境界。(四)土耳其在報達鐵路，有運輸軍隊之權。(五)報達鐵路，自散地至尼西平一段，及亞達菲支線，讓與法國。(六)將來近東會議，土耳其對於土麥那與東色雷斯之要求，法國予以援助。

其後法軍撤退，希軍頓失聲援。且聞法軍撤退時，即以軍火賂之土軍云。

此外與土耳其恢復國交者，有阿富汗意大利高加索諸國及烏克蘭等。阿富汗與土耳其同盟條約，成立於一九二一年三月，對於英國在中東方面，頗有相當之打擊。意大利與土耳其之諒解，亦成立於此時。意國撤退阿那託力亞之駐兵，並允在近東會議中，擁護土耳其對東色雷斯與土麥那主權之要求。土則以赫刺克里亞煤區讓於意大利，由是希軍益形孤立，列強團體破裂無餘。

土耳其與高加索三民主國（亞美尼亞亞塞爾拜然喬治亞）之條約，締結於一九二一年十月，總稱喀斯條約。土耳其與此三國在高加索之邊界糾紛，由此廓清。一九二二年一月，又與烏克蘭訂約，安哥拉政府之地位益固。

### 第三節 小亞細亞希土大戰

希臘自一八二一年離土獨立，國勢日盛，乃進一步而鼓吹大希臘主義，欲稱霸於近東。及兩次巴爾幹戰爭後，希臘獲有克里特島並馬其頓之大部，薩羅尼加重鎮，及其東南甚長之海岸，皆為希臘；有於是野心益熾，欲伸張勢力於小亞細亞。

大戰開始，同盟協約，各欲招致巴爾幹諸小國以為己助。希王君士坦丁為德皇之妹婿，欲加入同盟，而首相威尼瑞羅斯與一般輿論反對之。協約國又以土屬士麥那秘密相許，於是希臘加入協約，而君士坦丁被逐。大戰既終，希臘得英艦之助，遂佔領士麥那。

英人所以極力扶助希臘東進者，除掩避他國之耳目外，亦自有故。大戰以後，威爾遜既主張民族自決，土耳其復鼓吹大回教主義，此皆不利於英國殖民地者。英國當元氣彫喪，兵力疲敝之時，埃及印度既須鎮以重兵，近東方面實屬不遑兼顧。今希臘人既以大希臘之迷夢，予英人以利用之機會，英國只須予以援助，不用全力，利權即不虞旁落，且希臘小國也，將來得志，如敢背叛，則臨之以兵。

亦不難使之帖然就範。而希人不悟，方狐假虎威，自以爲得計也。

一九一九年五月，希軍既得士麥那，未幾凱末爾等兵起，漸與希軍接觸。一九二〇年六月，戰於士麥那東方一百英里之地，此時國民軍訓練未久，器械不足，結果大敗，被驅出於烏沙克以外。同時希軍另一縱隊，由馬摩拉海上陸於木達尼亞，得英軍之助，攻下重鎮布魯撒，旋復渡海而西，與東色雷斯之土將作戰，擒之，遂得亞得里雅堡。

土耳其雖連失兩名城，凱末爾等不惟氣不稍餒，反益憤勵。一九二〇年冬，居然戰勝亞美尼亞，收復失地，希人見土耳其之將興也，立即揮兵東進，期一舉而陷安哥拉，不幸失利。所以英人於一九二一年一月至三月，開兩次倫敦會議，和議不成，希軍大舉進攻，是時土國海軍被協約國封鎖於君士坦丁堡港內，不能攻希臘海軍，土軍只在小亞細亞陸地作戰。此戰初起時，希人得英國軍官之指導，節節勝利，阿飛溫卡刺喜薩庫達希亞厄斯啓瑟耳一律陷落，土軍不得已，在距安哥拉堡四十英里之地，沿薩卡里阿河重起陣線，八月希軍渡河進攻，凱末爾當此千鈞一髮之秋，臨機應變，盡攻守指揮之能事，酣戰二十餘日，土軍戰線如故，希軍之勇氣，至是已衰。九月初，凱末爾率師反攻，異常猛



烈，希軍大敗，退守厄斯啓瑟耳陣線。此次戰役，爲土耳其其存亡之關鍵，亦爲土耳其復興史上有名之戰爭。

九月間，土軍既得大勝，十月法土協定又成，法軍撤退，希軍形勢益不利，英人邀約法意於一九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舉行巴黎會議，作成提案，對於色佛爾條約改正如下：（一）土麥那歸還土耳其，但爲保護少數民族起見，設一特別制度。（二）土耳其在色雷斯領土恢復一線，但亞得里雅堡仍不爲土有。（三）管理海峽委員會，土耳其先曾得一票表決權，現改任土耳其人爲委員長。達旦尼爾海峽亞洲海岸，設立解除武裝區域，歸土領有；但加利波利仍置協約軍隊。（四）軍備財政諸項，亦稍加改正。是時安哥拉政府，在外交方面，既得各方之援助，而英國因有印度埃及等地回教徒之叛亂，已不能援助希臘，故安哥拉政府，對於提案覆文極其強硬，必希臘立即撤兵，方能開議。兩方爭執不讓，故最後之勝敗，仍不得不訴諸武力。

希敗土勝之原因，約舉有四：就外交言之，土有俄法意三國之助，而助希者惟英。英國雖大，但苦於對德對法之糾紛，殖民地回教徒之蠢動，未能積極援助，此其一。就國勢言之，希臘之威尼瑞羅斯

以選舉失敗下野，君士坦丁悍然復位，政變突興，內外惶惑；土耳其則以新興之勢，上下一心。此其二。就軍心言之，希軍轉徙異地，久戍思歸，土軍則生死關頭，以一當百，此其三。就軍需言之，主客異勢，攻守異形，則軍費所需，亦自不同。希軍二十萬人，駐外三年之久，財源久已告竭；土軍既有俄國之源源接濟，法意兩軍撤退時，又給以軍火，此其四。古語云：知彼知己，百戰百勝。土當局之頑強不屈，原屬胸有成竹，非鹵莽從事者。

自一九二二年春，希軍已精疲力盡，不敢戀戰，然而議和既無效果，進攻又不能取勝，希軍於是改變方針，欲西向而取君士坦丁堡。而君士坦丁堡在協約軍勢力之下，亦被拒絕。當此進退失據之時，凱末爾忽於八月下旬，悉銳進擊，希軍不能抵敵，土軍即奪得阿飛溫卡刺喜薩，此爲阿那托力亞鐵路通布魯撒及士麥那之交义點。希軍至此，兩路之聯絡已斷，凱末爾即分軍追擊，一路往西北，迭克要隘，長驅入布魯撒，直抵馬摩拉海岸，希軍潰走，西北全部底定。南路方面，希軍方守烏沙克陣線，此地山勢險峻，頗不易攻，只因希軍士氣頹喪，不能死守，土軍擒其將帥，旋即佔領阿拉瑟耳，于是希軍方面，只存士麥那一地。

士麥那爲希軍在小亞細亞最堅固之根據地，故凱末爾特別着力，先以精兵佔其附近堡壘，復以一軍直抵愛琴海，襲士麥那之後路。九月八日夕，希軍知大勢已去，宣布希臘行政終止，而交與協約各國。協約各國領事，電告凱末爾，請容希軍安然出境，凱末爾許之。九月十日，土耳其軍安然入士麥那。

當希臘軍全部退出小亞細亞時，土耳其國民軍，席捲北上，將穿過國際共管區域，過海奪取色雷斯與君士坦丁堡。海峽地帶中有要隘名恰那克，位於小亞細亞海岸，爲守護海峽之軍事重地，英法意三國皆有軍隊駐此。凱末爾揮兵北指，而首當其衝者，卽爲恰那克。英政府照會法意政府，以保護海峽自由爲言，要求採取一致行動，以武力制止。法意表面雖唯唯諾諾，而實際則不願合作。及土軍逼近，法政府發一密令，撤退中立界內恰那克法國駐軍，意大利亦然，而英政府則在恰那克築防禦工程，嚴重把守，又加派陸軍，並調遣大西洋艦隊，與飛機隊，實行從事戰鬪準備。

#### 第四節 洛桑和約

英相喬治雖有開戰之決心，而一般輿論則極端反對。英人非有愛於土耳其也，其反對之原因有四：（一）英國年來壓迫土耳其，殖民地回教徒已極騷動。（二）法意兩國不肯合作，恐生他變。（三）歐戰創痛未忘，人心厭亂。（四）喬治僅僅備戰，已用二千萬鎊，財政困難，軍費難籌。有此四因，故喬治之高壓政策，無由實現，終與法意交換意見，從事和平解決。一九二二年九月下旬，英法意同致通牒於安哥拉政府，提議休戰議和之七項原則，如下：（一）東色雷斯歸還土耳其。（二）和約批准後，協約軍隊退出君士坦丁堡。（三）保證海峽自由。（四）保護少數民族。（五）土耳其加入國際聯盟。（六）中立地帶，在和議結束前，仍當繼續設立。（七）色雷斯希軍全退後，土軍始入境。安哥拉政府見列強已暗示取消色佛爾條約，即大體容納，惟言須無礙於土耳其主權與獨立。無損於近東問題之切實解決云。十月初旬，先會議於木達尼亞，成立休戰條約，幾經磋商，成立木達尼亞休戰條約如左：

一、十五日內，希軍退出東色雷斯。

二、三十日內成立土國在東色雷斯行政權。

三、土國在東色雷斯之警察，暫定爲八千人。

四、協約各國駐軍，大部移於馬里乍河西岸。

五、在距海峽十五啓羅米突以內，設立中立區域，在此界外，設立無軍備區域。

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二十日，開第一次洛桑會議，列席者除英法意土希美日外，又邀請黑海沿岸之羅馬尼亞與巴爾幹之布加利亞南斯拉夫與會。土耳其亦請加入俄羅斯喬治亞烏克蘭與議。土代表伊斯美帕沙正式宣稱土耳其當與列強處於同等地位。旋要求下列數條件：（一）土國疆界，應以土國國民公約爲根據。（二）希臘應償賠款。（三）取消協約國對土條約。（四）改訂伊拉克境界。（五）修正敘利亞境界。（六）否認希臘在西色雷斯權力。（七）小亞細亞海岸外希臘治下各島，應獲得完全自治權。（八）土耳其之財政經濟政治各項，保持完全獨立。

新土耳其之外交，最善乘虛伺變。土代表在會議時之態度，常視協約各國間之情形以爲轉移。初議希土劃境及海峽問題時，列強態度趨向一致，土耳其即不得有相當讓步。及至一九二三年一月，協約國在巴黎會議，討論德國賠償問題，英法意見不合，會議竟致決裂。其後法國佔領魯爾，英

國又憤憤不平。土代表利用列強弱點，態度即轉趨強硬。是時方議外人在土之各項特權，伊斯美即將協約國提案，完全推翻。又議及亞美尼亞在土境建國時，土代表勃然作色，不允討論，竟自退席。其態度之強硬可知。及至一九二三年一月之末，會議已達三月之久，不能解決之條件尚多。其中最難解決者，第一爲外人在土之司法稅則等各種特權問題。關於司法者，協約國欲由國際公斷法庭推荐裁判員，協同辦理外人訟事。關於稅則者，協約國欲免除土國因政治特別理由如戰爭之類而徵收之租稅，土代表堅持不允。此外仍有摩蘇爾問題，摩蘇爾爲世界著名油田，介於小亞細亞與美索不達米亞之間，歐洲大戰以後，歸英管理，土國要求歸還。當洛桑會議開幕時，土代表要求中，有改訂伊拉克境界一條，即對此而設，英國堅執不允，終無結果。又歐洲列強，常借保護土國境內之耶教民族爲詞，壓迫土國；土代表在洛桑會議中，亦急欲求一根本解決。協約國要求土其境內基督教徒一律免除軍役，土代表不允。土其要求撤消君士坦丁堡之希臘主教，列強亦不允。此外仍有戰事賠償問題，加利波利及東色雷斯軍備問題，兩不相下。二月四日，第一次會議遂正式破裂。

第一次洛桑會議破裂後，土政府即通告協約各國，駐泊士麥那之軍艦，限日悉數退出，否則實

行驅逐。土國尙將在該地增築要塞，添置大砲，表示行將對英開戰。於是近東空氣，特別緊張。所幸英國已不能再戰，是時協約國高等委員，婉言商解，法國代表，更竭力調停，土國始允取消備戰計劃，協約國亦撤退若干軍隊，未曾正式用武。至二月二十一日，伊斯美回安哥拉報告會議經過，請國民議會，決定對於和約之最後態度。繼經議會議決，在某種條件之下，再與列強磋商，於是土國又擬一公文送交協約國，大要如下：

一、協約國必須切實承認取消對土司法特權。

二、土耳其與協約國關係，當適合獨立國間習慣上之需要。

三、關於財政制度，及一國人民在他國境內所處法律地位之條件，應相互訂約決定。

土耳其既有此表示，列強又因大戰之後，國力彫敝，民心厭戰，對土交涉，只能和平解決。三月下旬英法意日四國代表會議於倫敦，贊成重開會議，覆文大意謂：在原則上接受重擬外人在土特權，至於和約中經濟條款，則不允取消，而允雙方讓步，成立協定。土耳其大致承諾。遂於是月二十三日，又開洛桑會議。

第二次洛桑會議，亦曾有若干波折，幸各國一心傾向和平，進行尚屬順利，至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洛桑和約遂告成立，洛桑和約條目繁多，其重要各點如左：

一、疆界。亞洲方面，土麥那完全收回，亞美尼亞諸州，仍爲土耳其領土一部分。至南部之阿剌伯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等處，雖不復爲土耳其領土，但該數地住民，原屬異民族占大多數，本不在國民公約所指範圍之內。而土耳其帝國內最重要最土耳其化之小亞細亞全部，則能不損一城一池，完全保持。在歐洲方面，君士坦丁堡仍屬土耳其完全主權。東色雷斯從希臘奪回，亞得里雅堡重鎮，隨同恢復。

二、各種特權。洛桑和約第二十八條規定，一切締約國，承認所有在土耳其之各種特權，今後完全廢止。由是客郵領事裁判權、關稅協定制，一律取消。至於色佛爾條約中之監督財政、監督軍事等種種委員會，更無存在之餘地。

三、賠償。土耳其與協約各國間，在戰事直接損害上，完全採用不相賠償之原則。土耳其與希臘間，在原則上希臘承認對土賠款，但土耳其鑒於希臘財用匱乏，無賠償能力，慨然放棄。



四、少數民族。由土希兩國訂立人民交換條約，除居住在色雷斯及君士坦丁堡之希臘人外，其餘一切在土耳其境內之希臘人，一律送還希臘；而一切在希臘境內之土耳其人，亦送還土耳其。此外土耳其境內異民族，仍有小亞細亞東北角之亞美尼亞人，協約國欲爲土境亞美尼亞人建一獨立國，土代表反對，但許給以在政治上宗教上種族上之自由平等。至土境基督教徒免除軍役一節，亦拒絕未允。

五、海峽。海峽航行，對各國商船軍艦，一律開放。但各國軍艦數目，不得超過三艘，每艘載重不得超過一萬噸。海峽地帶，解除武裝。但土耳其爲防衛君士坦丁堡計，得駐兵一萬二千人，并得設立一處兵工廠與海軍根據地。此外正當達旦尼爾海峽進口之音不洛斯與特內多斯二島，仍交還土國。

#### 第五節 土耳其民國成立及各種改革

##### 一、土皇政府終結

當一九二二年洛桑會議尚未開幕以前，土耳其有兩政府，一爲舊有之君士坦丁堡政府，久爲列強傀儡。一爲新建之安哥拉政府，卽新土耳其民衆之代表。君士坦丁堡政府，原爲各國所承認，執政者向來易與，不若安哥拉政府之強項，故各國野心家，皆樂與維持，以便指揮。如一九二〇年八月各國誘迫其簽訂色佛爾條約，以及一九二一年春與一九二二年春兩次近東會議時，協約國對君士坦丁堡與安哥拉兩政府，同時並請，皆因此故。

一九二二年秋冬之交，土耳其國民軍大破希臘軍隊，聲威臻於極盛，凱末爾乃乘此時機，實行廢止君士坦丁堡政府。一、除蘇丹政治之積弊，二、則恐來日洛桑會議中，又發生土耳其代表問題也。一九二二年十一月一日，凱末爾在國民會議中，發表革命論，謂非將舊政府勢力正式廓清不可，同日國民議會通過兩議案如次：（一）自一九二〇年三月十六日，聯軍完全控制君士坦丁堡之時起，土耳其政權，卽永歸安哥拉國民議會掌握，決不容再有其他方式之政府。所有君士坦丁堡之蘇丹統治權，國民斷然否認。（二）回教教主一職，仍由鄂斯曼王室世襲。綜計鄂斯曼王室，自十三世紀建國以來，歷年七百，歷君三十有六，自今以後，僅在宗教方面，暫由鄂斯曼王室保有主權。而在政

治方面，土耳其遂成爲土耳其民衆之土耳其。

國民議會既議決廢去蘇丹，便乘勢起而指斥勾結英國之舊政府當局，責爲賣國，欲逮捕前政府主要人物，定罪處罰。十一月十六日，又議決將前蘇丹及各大臣交付審判。於是前蘇丹穆罕默德第六，不復能安居君士坦丁堡，同月十七日乘英艦倉皇出走。土皇政府至是實行完全終結。同月十八日，國民議會選出前蘇丹阿卜都亞西士次子阿卜都麥機德愛凡第繼任爲回教教主。此外又增訂法律，嚴禁一切復辟運動，局勢大定。

## 二、奠定新都

一九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洛桑和約簽字，十月二日協約各國軍隊遵約從君士坦丁堡等地撤退。同月六日土耳其國民軍開入君士坦丁堡。此後中央政府所在地，遂成一重大問題。後於同年十月十三日，經安哥拉國民議會議決，明定安哥拉爲土耳其新都，國都問題方告解決。其原因如下：（一）君士坦丁堡腐敗舊勢力，根深蒂固，風氣頹靡，人心游惰，大足爲敷行新治之障礙，革命政府爲澈底澄清與民更始起見，實以另建新都爲善。況安哥拉本新土耳其發祥之地，自始即充滿革命

空氣，以其意義，以其本質，自足以當新都之選。故一九二四年秋，安哥拉市長遊歷中歐各國，除考察外，並酌量聘請各項專門家工程師，實行建設安哥拉市政。使與現代歐美各國首都，並駕齊驅。(一)土耳其領土既僅存小亞細亞，君士坦丁堡與邊界相鄰，爲適中着想，亦以安哥拉爲善。(三)洛桑會議雖許土國於君士坦丁堡駐兵一萬二千人以爲防守之用，但海峽既已開放，各國軍艦可以自由出入，設使一朝有變，危險卽在目前。革命政府爲首都安全起見，亦當棄君士坦丁堡而取安哥拉。

### 三、土耳其民主國成立

穆罕默德第六出走，君士坦丁堡之蘇丹政治，完全終結，在法制上由安哥拉之國民議會政府總攬一切大權，國民黨領袖凱末爾身爲會議議長，又爲內閣主宰，頗有帝制自爲之可能性。彼時各國人士對於土耳其國體問題，頗覺懷疑；而結果則大不然。一九二三年十月五日，國民議會中國民黨籍議員提議宣布土耳其爲民主共和國，同月二十九日卽正式成立下列兩項極關重要之議案。

- 一、土耳其爲民主國，以回教爲宗教，土耳其文爲法定文字，土耳其民主國總統，爲全國行政首長，由國民議會從議員中選出，任期四年，與國民議會任期相同。總統有主席於國民議會與

內閣會議之權，內閣總理與各部總長俱從國民議會議員中遴選。但前者遴選之權屬於總統，後者屬於總理。此等人選，自選就後，經由國民議會通過。倘值議會休假期間，則此項手續可待至下次開會時補行之。

二、穆斯塔法凱末爾爲物望所歸，以一百九十六票絕對多數當選爲土耳其民主國第一任大總統。

#### 四、廢止回教教主

土耳其自建國以來，即歸蘇丹統治，蘇丹一方爲奧托曼帝國之皇帝，又爲全世界回教徒之教主。土耳其國民議會決議廢除皇帝政府，回教教主一職依然保留，然而國內外回教人民徂於故習，對於政教分離，漸生反響。就中尤以印度回教徒中親英派之阿格汗與亞米爾阿利等更爲表示不滿。一九二三年四月，阿格汗宣言於回教世界，斥責安哥拉政府之政教分離爲不合法。十一月更致書於土耳其內閣總理伊斯美，聲述驅逐回教教主於政治生活以外，其所及於回教世界之不良影響，實大可慮。自此等消息傳佈於各報紙後，國內外之回教徒，多爲所動，形勢頗現紛擾。此時安哥拉

政府因土耳其已成立爲民主國，對教主治，本視若贅疣，且鑒於反動勢力之抬頭，以後將不可制，自不得不作進一步之處置。

一九二四年三月一日，凱末爾親臨議會，演述回教教主之存在，亦未必爲回教經典所承認，且其害足以阻礙土耳其文化之進步，與民主政治之發達。故爲澄清思想，鏟除積弊起見，非加以廢止不可。議會關於此事，鄭重討論三日之久，至三月三日，乃定將回教教主實行廢止，并通告住君士坦丁堡之回教教主愛凡第，命其於十日內偕其家族離去土耳其國土，教主所住宮殿，歸政府沒收。其私產限一年內派代表清理。內閣中爲處理宗教事件所特設之宗教部亦復廢去，另行召集中央或地方回教會議以管理之。

### 五、土耳其新憲法

一九二〇年，土耳其國民議會，在安哥拉議定之根本組織法，雖無憲法之名，實有憲法之用，其後新憲法即奉此爲藍本而更加詳備。一九二四年，頒布土耳其新憲法。依此新憲法，解散議會與舉行新選舉之權，概屬諸議會自身。總統由議員中互選，任期與議員之壽命相同。對於議會議案之否

決權甚小。普通議案之由議會經法定手續通過者，總統須於十日內公布之。惟關於基本法規法律以及預算案，總統有咨送議會覆議之權，不過須聲明咨請覆議之理由。倘議會將此等議案重行通過後，則總統即不能不公布施行。關於選舉方面，每二萬男子，即可選出一名代議士。男子年逾十八，即有選舉權。被選人年歲定為三十。現任官吏非先辭去各該官職，不得被選。軍官在其駐轄境內，亦無被選權。不識土耳其文者，一概無被舉為議員之資格。

#### 六、土耳其內政之改革

一九二三年洛桑和約告成後，九月宣布大政方針，土總理提出下列各項計劃：（一）編製預算，以防入不敷出。（二）節省濫費。（三）此後持不借債主義。但關於築路修橋以及其他各大工程，為暫時本國資力所不能完全擔負者，又當別論。（四）從速設法償清固有之內外債。（五）凡農產物稅率減至百分之十。（六）改良警察，清滅盜匪。（七）鼓勵教育。（八）改良監獄。其後隨時均有新計劃發布，而於教育、司法、鐵路、市政、農業、商業諸端，尤三致意。

（1）整頓全國教育 分收回教育主權與確定教育宗旨兩項。先是外人在土，可以任意設立

教堂，任意設立學校，一切編制課程教材管理各項，全屬外人爲政，土耳其政府不得過問。一九二四年之初，安哥拉政府制定管理全國學校章程，編制教材各有規定，而特別注意者，則在驅除一切宗教課本與宗教儀式於一般教育之外。美人學校表示承認，但法意兩國之學校，則抗不從命。土政府遂將意法人所辦學校，實行封閉。後法人表示屈伏，方許開辦。土耳其教育宗旨，大致分三方面：一、思想方面，完全毀棄一切宗教思想，俾能獲得解放與自由，而養成現代的新式的土國國民。至於民族自決之必要，與帝國主義之罪惡，尤闡發不遺餘力。二、學術方面，極力吸收西方文化，第一步使能了解，第二步再圖貢獻。三、技藝方面，舉凡工程製造商礦各項，均所注意。又因土耳其人受教育者太少，更注重師範教育，以求教育之普及。

(2) 改良司法 土耳其原無新式法典，其所用以治民刑民之具，只根據回教可蘭經，即所謂教法者是也。回教教法，不保護異教民族，故外人遂取得領事裁判權。十九世紀中葉以後，土國漸有法典之編訂，然亦破碎不全。此次土耳其改良司法，籌劃遍設新式法庭，一切制度悉仿歐美各國，任用法官，須以學校出身者爲準。前此未受法政專門教育者，一概不得濫竽充數。並編纂新式法典，完



全拋開土耳其現行法，從歐洲各國已成法典中，擇其環境情勢最與土耳其人生活狀況相近似者，作為新法典之主幹，然後斟酌本國生活特別不同之處，加以相當的刪節或增改。

(3) 獎勵農工商業 一九二三年，政府為幫助農民播植種子添補農具等事，共用三百萬元左右。一九二四年五月，土政府特開農業博覽會，及農業銀行，又備金銀獎牌，發給各地試用農業機器之有效者，其後土耳其農產物產額增加甚速。土耳其工業，仍在手工時代，非進至機器工業，不足以圖存。所以對於一切新式企業，均加以應有之努力或指導，期將本國原料一律製成熟貨，以期利權之不外溢。商業方面，則獎勵國際貿易，組織商民協會，減低鐵路運費，又切實徵收外國貨進口稅，採用保護關稅政策。

(4) 婦女運動 一九二四年春，安哥拉國民議會中指定一委員會，草擬關於革新家庭生活之法律。一九二五年秋，國民議會通過關於革新家庭生活法律案，正式廢止一夫多妻制，通行一夫一婦制。男女結婚，必須註冊。婦女與男子同有遺產承繼權。至於社會習慣方面，則廢除女子面幕，舉行新式結婚，電車輪船中男女無須分坐。

## 七、凱末爾略史

穆斯塔法凱末爾於一八八〇年，生於巴爾幹半島東北部之薩羅尼加，其父爲關稅官吏，不幸早死。凱末爾十四歲時入薩羅尼加之陸軍預備學校，天資聰穎，讀書勤奮，教師愛之，不呼其本名穆斯塔法而呼之爲凱末爾。凱末爾者土耳其語，相當於「正義」之義。畢業後入軍官學校，及君士坦丁堡軍事大學，其自由思想革命思想，卽潛滋暗長於此時。

凱末爾二十二歲，畢業於軍事大學，出任陸軍大尉，卽開始從事革命運動，在君士坦丁堡立一自由黨。不久被偵探發覺，處以三月監禁。出獄以後，改入大馬色騎兵隊。至大馬色後，又設立一自由黨支部，暗中工作。後又至薩羅尼加活動四月之久，又被偵探發覺，放逐於亞克白。後君士坦丁堡陸軍大臣卸職，更動人員，又調至薩羅尼加，任職該地第三軍團。彼時少年土耳其黨——一稱統一進步委員會——大本營，已從巴黎移於此地，凱末爾卽以自由黨與之合併，遂與少年黨從事一九〇八年之革命。一九〇九年四月，反革命運動起時，凱末爾仍任職第三軍團，遂指揮作戰，削平反革命運動。此後政權完全入少年黨人首領安佛爾之手。安佛爾與凱末爾不睦，曾大衝突，凱末爾之意見，

當然不被容納，乃卸去政治上職務，仍爲陸軍軍官。意土戰爭之年，至的黎波里統率國民防禦軍。第一次巴爾幹戰爭時，駐守達旦尼爾海峽，乘機奪回亞得里雅堡。大戰既起時，被推爲加里波里半島之土德聯軍總司令。加里波里一役，擊退英軍，爲凱末爾在軍事生活上第一次大成功。於是德國人民無不讚美其勇武，協約國軍隊亦皆畏忌其聲威。但安佛爾反愈增其仇視，故凱末爾功績不得在君士坦丁堡發表。及同盟軍戰敗，安佛爾等逃遁，凱末爾重整旗鼓，終得最後之勝利，事詳前節，茲不贅述。

## 第六章 舊土耳其境內之民族運動

### 第一節 阿剌伯之運動

阿剌伯本土耳其屬地，阿剌伯人徧於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及阿剌伯半島，而與土耳其人不相和洽。在舊時徒以信仰相同，休戚相關，故互相聯合，以防禦西方基督教國。及至近世，其人民漸興民族思想，宗教之維繫，已完全破滅。於是佔土耳其半數之阿剌伯民族，時謀脫離土耳其之統治，而自建獨立之阿剌伯帝國。

阿剌伯人所以有此大志者，因阿剌伯本回教發祥之地，西亞北非又爲回教民族聚集之鄉，回民必讀可蘭經，而可蘭經只阿剌伯文一種，無他譯本，不得不習阿剌伯文，故阿剌伯語即通行於西亞北非黃黑兩人種。東自波斯西至摩洛哥，皆以阿剌伯爲國語，語言宗教既同，故回教民族，每視

亞洲阿剌伯爲舊阿剌伯，非洲爲新阿剌伯，常欲通新舊阿剌伯，建設一大阿剌伯，而脫土耳其之羈絆焉。

阿剌伯之民族運動頗早，當一八六〇年，已有鼓吹全阿剌伯同盟之文件，其標語爲「愛吾等之國家爲吾等一個信條。」此種鼓吹，遂使土耳其其管理權，受極大之影響。至一九〇五年，遂草就正式宣言，欲聯合全阿剌伯民族，脫離土耳其之羈絆，提議組織一君主立憲國家，由一阿剌伯王統治，使在麥加及麥地那回教聖地成一獨立國。

嘗大戰之前，阿剌伯在政治上可分爲三部：（一）土屬阿剌伯，卽西境沿紅海之地。（二）英屬阿剌伯卽半島南部阿曼亞丁等地。（三）自由阿剌伯，卽沙漠中心之地。大戰之際，分割土耳其，爲歐洲各國之共同心理，而英尤甚。英對阿剌伯之必須佔領，實有要因，因得此則英國各殖民地可  
以全部銜接也。蓋大戰之前，波斯阿富汗南部已入英國勢力範圍，及大戰時，美索不達米亞又爲英佔，其間未能聯絡者，只阿剌伯一地。英苟得此，則南自非洲之好望角，北經埃及之開羅，以達印度之加爾各答可成一大半環，此其所以必須經營阿剌伯也。

漢志之獨立。麥加大教主胡賽因，爲教主穆罕默德一族之後裔，在回教中亦大有勢力。一九一四年，土耳其加入同盟，運動回民起神聖戰爭，並欲橫斷蘇彝士河，遠征埃及。英人大懼，知阿刺伯人與土不睦，乃極力與胡賽因聯絡。一九一五年十月，英政府與胡賽因父子結一密約，規定由大教主召回教徒，贊助協約國方面，而英政府允於戰勝後，援助阿刺伯人建一獨立國，即以大教主爲國王。大教主爲此密約所動，旋於一九一六年六月，宣布土獨立，舉兵據有紅海岸各港，同年十一月，自號漢志王。此在胡賽因雖亦爲一種獨立運動，然脫離回教之土，其而受異教之英之保護，則非阿刺伯人所願者也。

其後胡賽因又被英國利用，欲抗拒法國在敘利亞之勢力，而有建設大阿刺伯王國之企圖，亦告失敗。迨一九二四年土其廢除回教教主之時，又欲爲漢志伊拉克外朱爾丹巴勒斯坦四國之教主，各回教國亦多不歸順。胡賽因既不能得阿刺伯人之同情，於是內志王伊平沙特乘機而起。

內志之勃興。內志在阿刺伯東部，爲華哈弼族，洞燭英人攘取阿刺伯之心，開始反抗，英遂與內志首領簽定密約，規定伊平沙特統治內志全境，而不許其越出內志之境，乃伊平沙特不顧密約，

逕行取得內志附近之地帶，遂擴張其勢力於全阿刺伯，首先扼守主要運輸大路，繼則西展至於紅海，最後則取得阿刺伯首都麥加，以促成阿刺伯全境之團結。此實出於英政府意料之外。

一九二四年九月，伊平沙特佔領聖地麥加時，漢志國王被迫，讓位於其子埃里，次年華哈弼軍又攻擊麥地那，埃里王退位，漢志乃歸伊平沙特統治。自此以後，伊平沙特又征服中部阿刺伯，於是阿刺伯半島，除極南部以外，許多部落，多被伊平沙特征服，一時聲勢甚盛，俄國首先承認，英國在阿刺伯之勢力爲之大減。英國恐其不利於已，又與沙特結納，承認內志國之完全獨立。但沙特極有野心，其目的在建設一回教帝國，恢復舊時版圖，故又倡導神聖宗教戰爭，竟於一九二八年春季，預備大舉進攻英國統治之伊拉克外朱爾丹等地，後幸和平解決。

伊平沙特，不獨爲阿刺伯人之政治領袖，又爲阿刺伯人回教新教宗之領袖。在其領導之下者，爲華哈弼人。此所謂華哈弼人者，非部落之名，乃信奉一種回教新教宗所謂華哈弼主義者之名也。伊平沙特之軍士，皆稱伊克璜，即共同信仰華哈弼主義之兄弟之義。伊克璜由各處徵集而來，彼等以專一之熱誠，信仰華哈弼主義，其性格大膽而狂擊，對於舊日正宗回教徒，呼之爲「麥須萊金」。

其意卽不奉唯一之阿拉，而禮拜聖徒及聖墓之回教徒也。故伊克璜不屑向非華哈弼之回教徒，舉手致禮。

華哈弼教宗之領袖，名華哈弼，一七四四年，在中部阿刺伯內志地方開始運動。華氏以爲當時之阿刺伯人，已漸趨於異教，故欲恢復伊斯蘭教之原始的簡單性，而與別派對壘。

華哈弼教宗，不僅宗教性質，且帶政治意味。其教徒曾經三十餘年之戰爭，完全征服阿刺伯半島，麥加及麥第那，皆入其版圖。此次勝利，激起全伊斯蘭世界之反對，終被土耳其人逐出于漢志之外。一八六四年伊平沙特之祖父，亦曾重整華哈弼人之旗鼓，而未能如願。此次伊平沙特之起則已第三次矣。

## 第二節 敘利亞之運動

敘利亞住民，多數爲阿刺伯人。英人知敘利亞久受土之壓制，蠢蠢欲動，乃與法人煽起敘利亞人叛土，一九一六年五月，雙方訂立敘克斯僻可德密約，將土耳其在阿刺伯之領土分而爲五：(1)



自巴勒斯坦之朱爾丹至地中海，歸國際管理。(2)自美索不達米亞之台喀利脫至海發港歸英管。理。(3)敘利亞海岸自泰爾至亞歷山大列泰，又南亞美尼亞自細環斯至大爾塔克歸法國管理。

(4)大馬色阿勒坡歐爾發摩蘇爾等部分，則歸敘利亞民族自主。

當大戰時，敘利亞人民，以為協約國助其獨立，故對於協約之報酬，則抗土也。然敘利亞人不欲只立一敘利亞王國已也，乃欲包括巴勒斯坦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以及自紅海至波斯灣而建一聯邦，故對於敘克斯僻可德條約之二三條，則極不滿意。

英法既結敘克斯僻可德條約後，乃於一九一七年六月，與敘利亞代表接洽，使其叛土漢志王第三子法沙爾遂與英將亞倫倍會攻巴勒斯坦，十一月下耶路撒冷，至次年九月，掃除巴勒斯坦全境，十月克阿勒坡敘利亞全入英人勢力之下。戰前法人財產在敘利亞者已不少，且按條約，海岸一帶，亦當歸法，其後阿刺伯軍隊雖讓出沿海西岸以駐法軍，然對於條約上所載沿海一帶經濟政治權利歸法人獨佔者頗相衝突。法人既嫉英在敘利亞之勢力，於是要求履行條約。英軍乃於一九一九年九月完全退出敘利亞細里西亞，而改駐法軍。然法軍頗無紀律，法之長官亦未受教育，與敘利

亞人民屢生衝突。本地人民對於法軍，無不憤慨，運動獨立益力。當法國高勞將軍與土耳其國民軍戰時，敘利亞人會私通土軍以牽制法軍，故法軍終被土軍所敗。

一九一六年六月，漢志王胡賽因得英國後援，欲建設一統一之阿刺伯王國，並以其二子爲伊拉克及敘利亞王，旋於一九二〇年二月，派代表至巴黎和會請求承認，不待和會通過，竟在大馬色開設敘利亞議會，宣言敘利亞爲獨立王國。三月胡賽因之子法沙耳即登王位。此王國包括巴力斯坦來巴農及北部美索不達米亞各地，但法國不予承認，並發最後通牒，命法沙耳自至歐洲開陳事實。法沙耳不應，法軍即於七月占領阿勒坡及大馬色，法沙耳被迫退位，乃由法國干涉之下，另組新政府。阿刺伯既不得自立，遂引起阿刺伯人之憤慨，攻擊大馬色火車，殺死法國將校。法國因形勢不穩，即由敘利亞高級委員格羅將軍正式宣布大來巴農國之建設，以倍魯德爲首府。其後國際聯盟理事會，可決委任條項，而敘利亞之國境亦先後經英法及法土條約簽訂，於是法國之敘利亞統治乃確定。

法國在敘利亞之行政，頗爲土人所不滿，結果又激起特魯斯人之叛亂，其後法軍竟炮擊大馬

色歷二晝夜之久，致大馬色全市燬壞甚多。叛亂雖暫時抑止，但敘利亞對法國之惡感，更進一步矣。

### 第三節 伊拉克之運動

伊拉克居阿刺伯半島之東北，東界波斯，東南濱波斯灣，西北包有美索不達米亞之大部，面積十三萬三千二百五十方英里，人口二百八十五萬，爲西亞膏腴之地，而聯接東方之門戶者也。其地摩蘇爾石油礦，爲世界最大石油出產地之一。歐戰發生後，英軍及印度軍即佔其全境。對土和約中，載明獨立爲伊拉克國而處於國際聯盟統治之下。一九二一年協約國高等會議，決定其地歸英國代管。一九二一年經其地住民投票，迎漢志國王胡賽因第三子法沙爾爲王。草定憲法，伊拉克國內國民權利義務一律平等，言論結社集會信仰絕對自由。以回教爲國教。阿刺伯語爲國語。國王爲一國元首，但不負政治責任，首相及內閣閣員對下院負責。

伊拉克住民多阿刺伯人，雖不欲歸土耳其統治，亦不欲受基督教徒之支配。然自歐戰後英軍駐守美索不達米亞一帶，未曾撤退，國王法沙爾之選出，亦受英國暗示者。法沙爾平日對於阿刺伯

獨立運動，極爲盡力。大戰中助英軍在西亞作戰，屢立戰功，故自幼卽有親英之傾向。及歐戰終止，和會開始，法沙爾以漢志國代表之資格，出席於和會，頗爲和會各國代表所注目。至一九二〇年三月，法沙爾黨徒在大馬色擁戴法沙爾爲敘利亞國王，未幾桑摩里高等會議，決定以敘利亞歸法國委任統治，巴勒斯坦由英國委任統治，於是阿刺伯人大爲失望，法沙爾不得已退出敘利亞，英遂示意伊拉克人推爲伊拉克國王。伊拉克人民，不願處於英國保護之下，屢有排英行動，但終不能脫英國之羈絆。茲再將伊拉克境內之摩蘇爾油田之交涉，略述於左。

美索不達米亞之摩蘇爾油田，蘊藏甚富，大戰之前屬土耳其領土，其時英德二國皆思開採，兩國曾經協定，組織土耳其石油公司，英國出資四分之三，德國出資四分之一。土耳其已允讓與開採權。但土耳其其國會尙未批准，而大戰發生矣。大戰之時，英法迭次訂立密約，以摩蘇爾歸法國勢力範圍，其後英國又思獨得，雙方爭持不決。及至一九二〇年之初，各國總理在桑摩里開會，始議定對土耳其，規定美索不達米亞離土耳其獨立，由國際聯盟委任英國代管。同時英法另立協定，法國繼承土耳其石油公司之戰前德國股份，享受四分之一之權利。

大戰時英國佔領美索不達米亞，其後雖成立伊拉克國，號稱獨立，實則歸英保護。大戰以後，色佛爾條約逼迫土國割讓美索不達米亞，君士坦丁堡政府雖已簽字，安哥拉政府則始終否認。故洛桑會議開會後，即正式要求改訂伊拉克國境，將摩蘇爾仍歸土國，即欲將英法瓜分之石油權利，根本取消也。英國極力反對，土代表要求將此問題，由英土兩國直接交涉，英代表則主張由國際聯盟解決，雙方爭執無由接近，而第一次洛桑會議已告破裂。第二次洛桑會議未開幕時，土耳其國民議會，對於摩蘇爾石油區，又通過支斯得爾讓與權案。

所謂支斯得爾讓與權者，乃美國海軍大將支斯得爾與土交涉，獲得開採摩蘇爾石油礦之讓與權也。此讓與權，由一九一〇年議定，次年提交國會，較英德合資之土耳其石油公司讓與權之議定，約早三年之久。旋因意土戰爭，巴爾幹戰爭，歐洲大戰，未在土耳其其國會通過。及大戰既終，英國佔領摩蘇爾，美國聞之不能甘心，遂派代表東來，重提舊事。當洛桑會議破裂時，進行更猛。是時土耳其國民黨既日趨鞏固，頗需外資開發富源，而摩蘇爾問題，又自料難與英國爭勝，於是對支斯得爾讓與權，加以認可。並許以阿那托力亞鐵路建設權，於是美國亦裹入漩渦，土耳其蓋欲煽起英美之衝

突以從中取利也。法國聞之提出抗議，英國亦謂摩蘇爾應歸伊拉克國，不能由土耳其讓與美國。法國抗議之要點，不在石油而在鐵路，謂當大戰以前，一九一四年四月法土條約，土借法國八億佛郎，以西威斯至散孫之鐵路建築權，讓與法國以爲酬報。今乃讓與美國，故法國不能承認。英國抗議之要點，不在鐵路而在石油。第一爲摩蘇爾隸屬問題，謂大戰以後，摩蘇爾已隸屬於伊拉克王國，由英國受國際聯盟委任代管，關於摩蘇爾之處置，非得伊拉克王國之允准不可，卽非得英國承諾不可也。第二謂摩蘇爾油區權利，在大戰前已屬於英德合組之土耳其石油公司，雖戰後德國股份轉移於法國，但其享受開採石油之讓與權，依然不變，所以與支斯得爾讓與權，顯相衝突。土國則謂戰前讓與權，未經本國國會通過，不生効力，且謂摩蘇爾應爲土國領土。至於美國，本不承認英國在大戰前獲得讓與權爲有效，今支斯得爾讓與權既已成立，又豈肯放過，各方相持不下。

摩蘇爾問題在洛桑會議中，大致分爲兩部分討論。一爲讓與權交涉，二爲隸屬交涉。關於讓與權之交涉，土國本不欲開議，嗣以土國在他方面有勝利之處，對於英法不欲過分決絕，卒於一九二三年七月七日祕密會議時讓步解決。土國承認大戰前之各種契約與讓與權，至一九二三年十二

月十八日，土耳其正式宣布支斯得爾讓與權即日撤消。美國所以承認撤消者，或謂在土耳其石油公司中，英國允給美國二成利益，或謂美國在土耳其領土內獲得販賣石油之獨占權云。關於隸屬交涉，在洛桑會議未能解決。洛桑會議閉幕後，英土兩國復在君士坦丁堡開會，會議數次仍無結果。英國堅欲將摩蘇爾劃歸伊拉克，土代表堅欲劃歸土耳其，此時土國民雖異常激昂，政府方面亦欲用武力驅逐摩蘇爾之英國駐軍，所幸未成事實，而由兩方提交國際聯盟理事會公斷。理事會於一九二四年十月在比京會議，結果仍袒英國，將摩蘇爾劃歸伊拉克，土國委員反對，立即退會，問題仍未解決。後又回復直接交涉，雙方成立協定，一九二六年六月簽字，協定內容共三章十八條，其要點如左：

- 一、土耳其與伊拉克之邊界，以比京會議所定界線為基礎。
- 二、關於詳細界線，須於本協定簽字後三個月內，由當事人合組一特別委員會執行最後決定。
- 三、為保持土伊邊界和平起見，劃出寬七十五啓羅米突（相當於七十英里）之中立地帶。
- 四、伊拉克境內住民，在一定時期內，可依其自由意志，歸化土國。

五、在伊拉克所有石油歲入中，土耳其須享受其總數之十分之一，並得將其分內收入就地化為資本。此項規定，有效期間為二十五年。

摩蘇爾問題爭執數年，土耳其所以終於讓步者，實國際形勢使然也。一防希臘之復仇，一自洛桑會議以後，意國對於近東方面，頗加威脅，其時且有意土戰爭行將爆發之說，土國為避免國際地位孤立起見，遂不得不對摩蘇爾問題讓步焉。



## 第七章 其他亞洲回教民族之運動

### 第一節 舊俄境內回教國之自治

俄羅斯回教徒中巴陀姆附近之亞加爾族，一九一五年之初，曾與土耳其爲共同運動，被俄人所鎮壓。翌年夏，土耳其斯坦之回教徒，起規模略大之暴動，與俄政府爲難，然卒以在中亞方面俄國之武力，及小亞細亞方面英軍之勝利，阻止回教諸民族之聯絡。而尤以一九一七年五月報達之陷落，及同年十二月耶路撒冷之佔領，爲威壓回教徒最有力之舉動。

及俄羅斯革命後，舊俄帝國諸回教民族，根據所謂民族自決之權利，以確立彼等之地位。一九一七年四月，在白肯開高加索全回教徒會議，五月間在莫斯科開全俄回教徒會議，八月間在喀散開回教徒軍事會議，議定以後之方針。且莫斯科之回教徒會議，更以實現俄國之回教徒之統一與

組織爲目的，而另行設立全俄回教徒評議會，以圖舊俄帝國內回教徒之自立。

其後俄國革命成功，蘇俄政府初欲利用回教徒勢力，在回教諸國推行赤化。後又改爲「但爲政治的相結」，以當共同敵人之英法。自此政策改變以來，兩方之提攜，更易進行。一九一八年勞農政府招待舊俄國內回教諸國之代表於外交部，成就圓滿之結果。

中央亞細亞及舊俄領土內回教國，由蘇俄允許自治者，有吉利吉思、土耳其斯坦、巴普克（Bashkir）韃靼、布哈拉、克里米亞、塞爾拜等國。

## 第二節 波斯之復興

### 一、波斯之國情

波斯當一九二一年以前，早陷於無政府狀態，中央政府失其控御能力，號令不出都門，國民亦麻木不仁，國勢幾無挽回之望。不意當此危急存亡之際，有李查汗者，不避險阻，恢復當年威望，領導波斯人於新生命，統一波斯全國，使帝國主義者受極大之打擊。

波斯全國人口一千二百萬，大半未受教育，鴉片之毒遍於全境，民窮財盡；而權臣猾吏，內則高壓平民，外則勾結英俄，狼狽爲奸。西南一帶，富有石油，爲全國最富之天產，但久已屬於英人管轄。北部商業甚盛，而執其牛耳者則爲俄人。財政紊亂，國庫如洗，中央政府仰給外債以爲生活。國內舊符遍地，官軍不能剿除，反爲窩護，只哥薩克舊部，尙稍有實力可以調遣，但軍官則爲俄人。

波斯政府既極衰弱，所屬各地，亦受帝國主義者唆使，相繼離叛。又因介在英俄兩大之間，自十八世紀之末，俄人既侵略其北部，十九世紀以來，英復侵佔其南部。英國進兵直攻都城德黑蘭時，波斯政府與回教師曾徵兵應戰，波民竟無一應者，反謂回教師爲多事。一八四八年，拉斯愛丁沙繼立，頗思振作，遍遊歐洲，復向英借外債，極力採納歐洲思想，改革歷年積弊。但此後英美教師遂遍於國內，設立學校，收納中上階級子弟。全國經濟特權，亦落於英俄掌握。

其後波斯人民，亦漸覺醒。一八九〇年，拉斯愛丁沙將波斯煙草製造及專賣權，讓與英人，國人大怒，迫其收回。一八九六年，拉斯愛丁沙被弑，其子繆紮法愛丁繼立，又受國民所迫，頒佈立憲政體。後五年，穆罕默德阿利繼立，屢違約章，勾結俄人從新組織哥薩克軍，不顧民意而擅政權，民衆不服。

與皇室之俄軍交戰，內亂不已。因此遂予外人以口實，藉口平亂，佔領各地，北部則俄人藉故佔領塔布立與因列力，南方則英人兼併布什爾及設刺子。一九〇七年，英俄協約成立，自此英俄一致行動，互相狼狽。波斯既失英俄環伺之均勢，益惟二國之命是聽。波斯欲借外債，必向二國共同磋商，波斯聘請美國理財專家摩爾根等整理財政，英俄處處與摩氏爲難，卒因英俄之反對而撤消。

大戰發生，土耳其與德國均謀與波斯聯合，而波斯亦視之爲唯一之救星。在大戰中，波斯雖名爲中立，其實成爲英俄土德軍隊交戰地。直至大戰以後，俄國之政策一變，波斯方有自立之希望。然俄人勢力雖去，而英人則仍日事侵略。今試先述蘇俄對波斯之交涉。

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對波之一切關係，根本上全然斷絕，俄人在波斯之權利，當然放棄。其後俄國政策亦變，一九二一年二月，俄波會議開始，訂立條約在莫斯科簽字，將俄前在波斯之一切既得及未得之權利，除裏海漁業權外，完全歸還波斯。其第一條即蘇俄政府，允許以前帝國主義俄羅斯政府，以武力強迫波斯所奪之利權，以及一切在前俄皇政府所攫取波斯人民應享之權利，現在完全不發生效力。此外蘇俄政府，仍願將一切貸權讓與波斯，如海關稅收及其他爲抵押而成立之

稅卡，又有俄國在波斯一切財產權，如伊蘭銀行，與由極爾發至塔布利斯鐵路，恩羅斯至德黑蘭鐵路，卡斯文至刺馬坦鐵路，烏魯米亞湖航權，俄屬電報電話路線，恩羅斯商埠，以及一切貨物機器局，一概給還波斯，仍有許多私人契約爲俄國臣民所有者，全行取消，而交給波斯人民。波斯則允許以上諸事，若未得蘇俄政府之承認，不得再讓與他國。

一九二七年十月一日，俄波之間，始將裏海南岸之漁業權及關稅問題解決，另訂保障條約。又訂俄波中立保障條約，其內容如下：

- 一、締約國雙方不得互相侵略領土。
- 二、締約國不得互相干涉對方之內政。
- 三、締約國不得與第三國締結政治同盟。
- 四、締約國之一方，不得對於他方有經濟的排貨行爲，及商業之封鎖行爲。

大戰以後，俄波雖然親善，英人反利用時機，侵略不已。堅持一九〇七年之英俄條約，要求權利。波人謀訴於巴黎和會，英人設法阻之。一九一九年，英國政府召集英波會議，會議之內容，即英國有

權管理波斯財政及軍隊，並承認二百萬鎊借款，由英人執行海關及行政交通等改良之全權。此議若成，波斯將成英之保護國矣。

波斯之興，始於亞愛得濟亞愛丁，濟亞愛丁知非改革內政，不足以圖存，即集合同志訓練軍隊，以爲改革事業之武器。是時哥薩克軍駐紮喀斯平，足爲改革事業之工具，惟其中多俄人耳。軍中有李查者，以迅電不及掩耳之手段，將俄人解除武裝，加以改編，遂被任大佐之職，統轄於卡栖汗與馬蘇汗二人之下。濟亞愛丁遂與馬蘇汗秘密計議，馬氏與卡栖李查亦暗中籌商。一九二一年二月二十一日，任李查爲指揮官，率二千五百人，向德黑蘭前進。天未明時，已佔領各機關，城中多數居民，尙在夢中，至早餐時始知之。波王全無抵抗，次日濟亞愛丁，即被推爲內閣總理，馬蘇汗爲軍事總督，卡栖爲德黑蘭省長，李查爲全軍總司令。

## 二、李查沙之崛起

李查自攻下德黑蘭之日，即改稱李查汗，汗者將軍之意也。李查汗幼時未曾多受教育，對於政治亦無經驗，其成功也，全恃用兵之天才。李查二十五歲時，方在哥薩克軍中充一名步卒。一九二〇

年，戰勝阿撒帕查之蘇俄紅軍，始擢爲上級軍官，擔任編制事宜。因其忠勇果毅，故馬蘇汗使之率一部分軍隊，進襲德黑蘭，打倒腐敗政府，一躍而爲全軍總司令。

濟亞愛丁所組織之政府，草創初成，困難萬端，而以財政爲尤甚。賦稅未及徵收，關稅又萬難撥用，李查見一班王公貴族平時專務聚斂，財產極富，即敦促濟亞愛丁拘禁王公貴族，逼令輸款；同時裁減舊政府之冗員，並不承認英波會議之有效。在濟亞愛丁之意，亦欲對英政府讓以一部分之權利，冀得一部分之扶助，解救目前困難；但不能得英代表冠仁之同意。濟亞愛丁又不容於蘇俄大使；而反對尤甚者，爲波斯貴族；結果濟亞愛丁被迫辭職，李查汗乘機組織新政府，自任軍事總裁，選定奎發愛薩坦爲內閣總理。奎發因得罪於王室政府，尙在獄中，一月之間，擺脫鐵窗風味，卽任總裁之職，當時傳爲波斯改革中之佳話。

李查自任軍事總裁以來，一心改編軍隊，招撫叛離部落，使集中於中央政府管轄之下。又增加能戰之軍隊約四萬人，勦平土匪，擴充保護路政之常備軍。在外交方面，主張發展獨立精神，首先與土耳其修好。對於財政，主張組織廉潔之財政委員會，樹立財政系統，此委員會，完全脫離政治漩渦。

李查以爲財政之改革，最關重要，故一九二一年復聘美人爲財政委員，整頓波斯財政。是年由波斯駐美公使，與美國財政專家彌爾斯坡博士，簽訂合同，英國外務大臣寇仁亦聲言不加反對，故波斯之財政改革，遂得順利進行。

李查汗當國之最初二年，即積極進行中央集權，有若干久已背離之藩屬，即起而反抗。李查汗南征北討，悉數勘平，使波斯成爲統一國家。李查汗肅清亂事之時，已支配整個政府，後復自兼內閣總理，而軍隊之最高統制權，仍在掌握之中。

李查於數年之間，征服各背叛部落，尤以征服庫昔斯坦之穆罕默刺王爲最重要。庫昔斯坦爲波斯最富饒之石油出產區，亦即英人侵略波斯之根據地，經濟全權，在英波石油公司勢力範圍之下。穆罕默刺王之背叛，即英人主使。其時謠譏叢起，均言英將派兵干涉，李查置之不理。一九二四年秋，李查下動員令，不數日，庫昔斯坦完全佔領。於是美藉財政委員會，即特派專員至庫昔斯坦成立支會，進行整理財政及徵收稅款事宜，並要求穆罕默刺王籌備五十萬圓贖，王亦訂約承認。

一九二五年一月，李查奏凱回德黑蘭，聲威之盛殆無倫比。是時波斯王阿馬德避居法國，由其



少弟攝政於是波斯王位，即成爲公開討論之問題。當李查出征庫普斯坦之前，有倡言廢除阿馬德要求宣布共和政體者，相傳即李查所授意，因共和政體成立，李查當然爲總統也。但波斯人保守性極強，尤以回教僧侶，認爲君主不能輕易廢除，故共和政體之說一起，民間立現不安景象。李查見勢不可行，遂宣告總辭職，但次日即被挽留。及既平庫普斯坦，兵權完全在握，其時因阿馬德去國，革命之法律亦未完全，乃草發宣言，提交國會，結果以八十一票對五票通過，立即公布宣言如左：

國民會議，爲國民之福利，宣言凱若爾朝帝系已行廢止，茲根據憲章及其他法律，以臨時政府，委任於李查汗帕力維之手，至於正式政府之組織法，則憲法委員會，將正式公布之。

宣言發表後雖有少數人反對，終將波斯攝政，放於歐洲。其後憲法委員會，召集會議，於一九二五年十二月十四日開會，公布李查沙帕力維爲波斯皇帝，稱帕力維第一世，永遠以嫡親男系相承。一九二六年四月二十五日行正式加冕禮，波斯人民歡呼萬歲之聲，遍及於中亞細亞。

### 三、美藉財政委員會之建設

波斯聘用美國財政專家爲財政委員之議，始於濟亞愛丁爲內閣總理之時，當時波斯將此議

案送至美國國務院，美國即薦財政顧問員彌爾波斯博士，並聲明波斯聘美國公民爲波斯官吏，純爲私人交涉，與美國政府無關。後經長期之磋商，復經波王批准存案，彌氏就任爲財政委員會會長之合同，始於一九二五年八月簽字，此外又聘美國人十二人爲彌氏之助手。

彌爾斯坡接任之第一年，即着手收回有名無實之財政權。先是波斯財政，人自爲制，各機關可以任便徵收賦稅，任便支用，不受財政部之管轄，彌爾斯坡就任後，承接前任財政部所移交之權限，只土地稅公地抽稅及百餘種雜捐，且已久不徵收矣。其時李查猶任軍事總裁，彌氏遂與李查協議，由財部給李以七十五萬圓購，而將其自行徵收之國家課稅交出。彌氏乃得逐漸集中權力，使全國稅收歸已支配。彌氏第一項預算案，即試行損益法，核實計算用途，縮減各機關糜費，於是各方煩言興起，彌氏幾成衆矢之的，然是年用度僅超過總預算百分之五。

預算表確定之後，便易進行改革，賦稅收征，既無梗阻，政府信用，亦日漸增高，行政方面，益生效力。惟自此以後，美人在波斯，勢力日盛，最近已侵蝕英人之石油權矣。

### 第三節 阿富汗之復興

阿富汗自一九〇七年之英俄協約後，實際已歸英保護。大戰之時，土德二國，雖時以神聖戰爭相勸誘，哈皮善洛汗自知力不足以敵英，迄不爲動，而竭力與英維持親友然。印度西北部有一種部落，名爲隸屬阿富汗，實乃獨立。當一九一〇年之末，因受人誘惑，曾小起騷擾，侵犯印度邊；當時印度政府，以三十餘萬之大兵，前往誅剿，僅得鎮定。苟使彼時哈皮善洛已不在位，敵人鼓動全阿人民，侵擊印度，則印度之危險可知。

大戰之後，民族自覺運動之潮流，亦波及於伊蘭高原。於是英人在阿富汗之支配權，始根本發生搖動。一九一九年，阿孟烏拉即位時，蘇俄對一九〇七年之英俄條約，完全放棄。阿孟烏拉倚恃俄人之助力，毅然對英擺脫被保護國之關係，宣布獨立。一面進兵印度，一面要求印度政府承認其獨立。戰爭之結果，阿富汗雖未勝利，但英以交通阻礙之故，亦無征服阿富汗之良策。是年八月，英阿成立協定，英國承認阿富汗脫離保護，同時亦取消補助年金。

阿孟烏拉既獨立，英人在阿之勢力遂一落千丈，而俄之勢力則有長足之進步。一九二一年俄阿結約，俄國給予阿富汗以補助金，阿富汗允俄在境內設立領事署五處，此外更給以數種利益。英人見之，亦於一九二一年與阿訂約，規定阿富汗正式獨立，相互交換使節。又於一九二三年訂立通商條約。俄國亦於一九二四年結兩國互不侵略之中立條約，凡一方與他國戰時，他一方應維持局外中立，互不侵略，相約不與他國結同盟條約，並相互不干涉內政。兩方互市恩於阿富汗，阿富汗遂籍英俄二國之均勢，國際地位頓然增高。各大國亦陸續與之直接訂結外交關係。英德法意俄土波七國均在首都喀布爾設置公使館。

俄阿接近以後，土耳其之政治家紛紛入阿，俄阿土三國日益親密。欲知阿富汗與土耳其之關係，當先知其內狀。阿富汗人口五百萬，其中回教徒佔絕對多數。回教徒分新舊二派，新派曰素尼派，舊派曰十葉派，阿富汗人皆屬素尼派。素尼派回教徒，皆奉土耳其皇帝為教主。就其教律之所規定，教主應為獨立之君主，對於回教聖地麥加麥第那耶路撒冷享有完全保護權。然自大戰後，土耳其君主實際上成為英軍之俘虜，聖地麥加麥第那成漢志王國之屬地，而此漢志王國，則又英國之藩

屬也。至於耶路撒冷，亦由英國佔領，回教聖律，破壞無遺，因之屬素尼派之回教徒（除阿刺伯人外）對於印度之英政府，皆發生強烈之惡感。阿富汗代表在莫斯科簽定俄阿條約後，當即赴安哥拉，與土耳其國民黨政府，簽定土阿同盟條約，以防「任何之外國帝國主義」。此外國帝國主義一語，完全指英帝國而言。由是觀之，阿富汗人仇英之感情，實顯而易見矣。同時阿富汗王即聘土耳其特耶沙爾巴沙入閣爲陸軍部大臣。特耶沙爾巴沙爲戰時土耳其政府之一大首領，既入阿富汗內閣，即在京城喀布爾，創辦一陸軍大學，並從安哥拉選土耳其軍官四十名，教練阿富汗常備軍。後印度英政府復行規劃擴張軍事鐵道，直達阿富汗疆界，阿富汗政府認爲此項鐵道，足以危及阿富汗之獨立，乃在交界之處，建築堡壘砲台，並訓練其地山民，以資防守。

阿孟烏拉又廢除君主獨裁之專制政體，創設內閣制度，組織上下兩議院，除招聘回教之先進國土耳其人，任外交軍事財政等職外，並請德美人物，助行其計劃，請俄人訓練飛行事業。又增設普通學校，強迫官吏子弟受義務教育。對一般人民，則非強制的誘其入學，並設政治大學，訓練政治人員。又設婦女學校，由皇后監督，並竭力促進商業，獎勵國產。

阿孟烏拉在外交上既獲得極大成功，更於一九二四年偕同王后遊歐視察，以便改革內政，各國都與以盛大之歡迎。英俄二國招待尤爲周到。

阿孟烏拉之改革，對於向來之舊習，自多格格不入。阿富汗以回教爲立國之本，故回教僧侶之勢力，異常偉大。僧侶固執舊習，對於阿孟烏拉，未免含恨。阿孟烏拉又欲限制僧侶之權力，因更激起僧侶之惡感。阿孟烏拉自外國歸後，正擬勵行新政，不幸於一九二七年，國內反對者紛起，直攻京城，阿孟烏拉不能抵敵，乃偕王后出亡。阿王所已施設之新政，全被反對者破壞。

阿孟烏拉退位後，哈壁圖拉卽位。至一九二九年十月，納其爾汗率兵入喀布爾，在宮城內召集酋長及僧侶開會，先推崇阿孟烏拉治阿之功績，後申述哈壁圖拉爲僭位，最後申謝諸酋長之協力。於是到會諸酋長，共推納其爾繼承王位。納其爾謙讓不受，會衆謂「納汗若不就王位，則我等皆將去之城外。」納其爾始卽王位。

納其爾與阿孟烏拉本爲姻親，一九一九年阿富汗獨立戰爭時，曾奉王命爲陸軍總司令，軍功頗著。後轉任陸軍大臣，羣知爲阿王之左右手。一九二四年任駐法阿使，二年後以疾辭。一九二八年

秋，哈壁圖拉僭位，納其爾卽運動各派歸附前王，但皆失敗。阿孟烏拉雖以失望而去國，納其爾則始終不忘驅逐哈壁圖拉之計劃。終能擊敗哈軍，進至喀布爾，將哈壁圖拉捕殺。

納其爾汗爲有名親英者，其軍事之成功，英人助力居多。阿富汗首都喀布爾與印度極接近，阿富汗一有戰事，皆視印度供給武器與否以爲勝負云。

#### 第四節 印度之運動

廣大之印度半島，殆自成一世界。在此世界中，回教徒亦爲最重要之分子。當英國佔領印度之前數百年，印度已在回教國之治下，回教逐漸推廣，回教徒殆遍於全境。今日全印人口三萬一千三百餘萬，回教徒占六千七百萬。雖只占全印人口五分之一，然因回民之驍勇善戰，堅於結合，故在印度諸民族中，實佔優越之地位焉。

印度回教徒，在種族上可分二大類。一係住居西北境古代征服印度之民族，如蒙古人、阿富汗人、巴然人、波斯人皆是。一爲改奉回教之各種印度土民。回教在印度之勢力，北境較南境爲強，而在

西北境尤盛，其中數省幾純係回教居民。由是向南則回教徒漸少，至極南數省則幾無矣。惟有與此相反者，則在南境之馬刺巴爾省，有許多回教徒，名穆柏洛人。此種回民，爲印度最古之回教徒。蓋古代阿刺伯商人，經商印度濱海各地後，漸移住是間，子孫繁衍，遂成是族。此輩信奉回教非常誠篤，恆不惜犧牲一切以衛其聖教焉。

英國利用印度教徒與回教徒之反目，統治印度。當時回教徒頗能盡忠於英國，行動極爲穩健。但歐戰以後，態度忽變。當大戰時，印度舉國上下亦一致援助英國，希望英國得最後勝利，而改良印度之統治，允許印度自治獨立也。不料戰後，英國只取温情主義敷衍政策，雖有印度改革法及印度憲法之發布，但與印度人民所要求之自治獨立，完全相反。因此印度人爲達成自治獨立目的起見，雖向來互相反目之回教徒與印度教徒，亦共開大會，互相握手，而當列強對土耳其色佛爾條約訂立之時，印度回教徒尤爲激昂。一九二〇年六月，開全國回教徒大會，決議取相當手段，以達改正對土條約之目的，結果遂發生種種反英運動。此種運動，甘地派之印度教徒，亦與以贊助。甘地自身且進而指揮，終成爲全印度國民運動。茲將印度回教徒之運動，略舉數項於後：



第一、黃絹密書陰謀。一九一五年，印度回教徒巴拉楷陀賴，與印度革命家派爾達蒲，隨德意志人土耳其人所成之使團，抵阿富汗首府喀布爾，攜土皇之神聖戰爭布告，勸誘阿富汗王，許以事成之日，割讓西北印度爲酬。阿富汗王言須有德土軍隊十萬送至阿富汗國境乃可。德人即離喀布爾而去，惟土人印人尙留喀布爾，以爲策源地。此種運動，因其密書須用黃絹，故時人稱爲黃絹密書陰謀。其目的在結合回教之全勢力，顛覆印度之英國勢力。彼等又游說麥加首長，亦無效果。其後黃絹密書入於印度官廳之手，英人乃於大事未發生前，加以鎮壓而消滅。

第二、援救土耳其運動。印度回教徒素奉土耳其皇爲教主，故君士坦丁堡一方爲土耳其都城，一方爲回教教主駐在地，在回教徒視之，其重要程度，僅次於麥加麥第那等聖地。列強對土色佛爾條約，竟欲以君士坦丁堡爲中立地，駐以基督教之軍隊，受基督教徒之支配，豈回教徒所能忍乎？故自協約國軍隊佔領君士坦丁堡以後，印度回教徒，卽異常憤激，屢有騷動。其後援助土耳其運動，與要求自治獨立運動，連合爲一。不但在國內有示威行動，且派代表至土國安哥拉政府，派陳情委員至英國倫敦，又請求印度政府，以印度政府之名，要求英政府改訂色佛爾條約，其後印度事務大

臣門大久辭職，致英政府起甚大之波瀾，即受援救土耳其運動之影響。

第三、一九二一年南印度馬拉白爾地方摩勃拉斯族之叛亂。此次叛亂，經數月之久，始得鎮定。

第四、對英國皇太子遊歷印度之排斥運動。此雖非回教徒之單獨運動，但亦回教徒贊助甘地派不合作運動之一端。

第五、一般的排英運動，即所謂自治運動與不合作運動也。不合作運動爲反對一九一九年勞拉特法案（即革命防止法案）而起，以甘地爲領導，雖主張不合作與不暴動，但時有暴動發生，回教徒亦其中之有力分子。自治運動比較穩健，目的在使印度得與澳洲加拿大處平等地位，在印度最有勢力，回教徒亦皆參與其運動焉。

第六、反對西門委員會之示威運動。一九二八年十一月，西門氏爲委員長，至印度調查印度議會成績，以決定印度可否施行代議制度，但印度人民以該委員會純由英人組成，其調查報告決不能有利於印度，於是大舉行示威運動。

印度自治運動，雖日趨激烈，而至今未達目的者，雖由英人之專制，但印度人民亦自有弱點，即印度教徒與回教徒之傾軋是也。此種傾軋，雖往往由宗教上儀式習慣而發生，但究其實際，亦包含政治原因。回教徒在印度為數較少，設印度施行代議制度，則回教徒有被印度教徒壓倒之虞。一方印度教徒，則又虞回教徒被驅於大回教主義，有復興印度蒙兀爾帝國之野心。所以互相猜忌，兩教間常有不易調和之現象。由是遂與英人以口實，而為要求自治之極大障礙。

印度民族運動開始以來，至今皆在若斷若續之狀態中，未曾一時停止。非武力反抗主義者甘地派以外，仍有農工羣衆之武力反抗運動。一九三〇年八月間，復發生北部諸部落進攻北夏華之戰事，英人雖費絕大之兵力，將邊境部落制服，但損失已甚巨矣。

印度北部邊境諸部落，皆以勇敢善戰著名。其中尤以阿福利提人為最。此等部落，皆居於北境之險要山上，人民好鬪成性，自英國統治印度後，剿辦甚久；此等部落，勢力稍減。後乘印度獨立運動之潮流高漲，復聚集各部，大舉進攻印度西北邊之北夏華。印度北方邊境部落人民，總名伯山，其中包括多數部落或民族，其中最大者為阿福利提人。彼等住地，一部在阿富汗境內，一部在印度，又一

部則在印阿邊界旁之半獨立區域中。此等人民皆爲勇敢而高大之民族，與印度河流域及恆河平原之弱小人民全不相同，健而有力，雄視一切，且皆回教信徒。彼等深信殺一異教徒，爲上升天堂之表示。彼等以爲英國統治印度，已至末期，主張應與印度人民共同奮鬪。故不惜以半武裝之隊伍，前犯英軍之電網與機關鎗，奮鬪到底，直至最後一人爲止。英軍以大砲轟毀部落人民所守之高山，而彼等勇敢異常，不論英軍砲火如何猛烈，仍由山中各地放鎗射擊，直至英軍上山將彼等滅盡而後已。

#### 第五節 南洋土人之運動

荷蘭當東印度公司開始統治東印度羣島時，對於土人，每施行嚴酷手段。收買土人之香料，價格非常低下，遇土人與外人秘密通商，則沒收其貨物而殺之，逐之，所遺土地，則以歐人移住之。土人生活既因束縛而困窮，怨憤填胸，聚而謀叛。東印度公司乃派威爾佛將軍剿之。土人又以計誘威氏赴會磋商，伏於途而殺之。凡此等事，頻頻發生。土人或聯英以抗荷，或聯荷以抗英，然而卒致失敗者，

則因土人無同仇敵愾之心，勇於私鬪而忘公仇故也。荷人自設巴達維亞政府後，對於外領各土王，同時侵略。一六八八年馬礁攪及曼丹二國先後內亂，俱乞援於荷，荷政府派軍平之，乘勢侵略其土地。回教徒大憤而唱保護回教論，其首領爲蘇門答臘回教徒馬來人名伊曼伊士干麥爾，自稱爲亞歷山大王之後，一六八六年，敗於東印度公司之海軍，反歐運動，遂漸歇熄。

荷政府又立種種徵稅及勞役制度，不惟吸取金錢，且犧牲人命極多。土人憤極，一八二二年，因築造路線，經回教墓地，於是反抗之聲，遍地蜂起，就中尤以日惹爲甚。土王叔父帝波尼果羅起而反抗，旋歸失敗，乃逃出王宮，率土軍奪取日惹城，一般土人稱之爲救世主。後荷政府遣大軍應戰，歷時五年，始克平定。一八七三年，荷侵蘇門答臘邊境之亞齊國，亞齊向新嘉坡之美意領事求援，荷人乃發兵攻佔之。土人見異教徒之侵入，時謀反抗，國內騷亂，有加無已，後經三十年之戰爭，至一九〇四年，始告克服。

東印度總督鑒於土人之歷次謀叛，自不能無所覺悟。一八四五年，改用懷柔政策，改定種種制度。然土人內痛國土之凌夷，同胞之受辱，外感弱小民族之獨立，至一九二六年二月，西爪哇曾兩次

發生暴動。次年蘇門答臘西岸又發生革命，革黨二百人，圍攻荷蘭之武警營，兩方開戰，各地革黨一時蜂起，斬斷電線，搗毀車站，官署市場，皆被攻擊。其後各地援軍馳至，革黨始四散奔逃。

革黨之舉事，半年前已行籌備，巴城萬隆俱設有機關，黨員一千二百名。黨員被捕，在警廳審訊時，直供不悛。謂吾人應謀自由之幸福，奉革黨委員之命，齊集舉事，事不成而被捕，為自由而死，死亦有榮云。此一年間，發生三次暴動，後荷蘭之巴達維亞總督，亦承認土人為革命運動，謂此後之政策頗有改革之必要。

荷人佔領東印度三百年以來，土人之圖謀革命既如此，土人不忘故國山河之思想，已深鑄於腦，將來之東印度，可借國民議會議員達馬氏之言以當結論，「黨人之革命運動，有如海浪，前浪既退，較大於前之後浪復至，愈來愈大。」

## 第八章 非洲回教民族之運動

### 第一節 埃及之運動

埃及人民主義之運動頗早，蓋自蘇彝士運河開通後，埃及成爲地中海交通要道，其人民受民族主義之影響者早，故在東方民族中，覺醒亦早。當一八七六年英法合治埃及後，卽有阿拉伯卑之叛亂，事後法政府不能恢復秩序，一八八三年，歸英保護，埃及又發生叛亂，英人許埃及人設立國民議會，以備英官之諮詢，亂事始定。然內部人民之倔強心理，積久彌甚。

埃及愛爾亞柴大學，爲回教神學之中心，亦卽民族主義之中心。英國背棄一八八二年格蘭斯頓首相，放棄埃及管理權之約言，久不與埃及人以自治之機會，埃及人久已不滿。大戰之前，克洛茂動爵施以嚴厲手腕，埃及人更奮力反抗，屢起叛亂。英政府恐其激變，乃改任高德斯氏，冀以姑息之、

政策，緩和內亂，然而無效。蓋埃及人民所求者，惟在獨立耳。英政府又去高斯德氏，而改任吉青納勳爵，吉氏竭力壓制，表面上獨立之宣傳，雖漸平靜，而秘密運動，仍進行不已。一九一三年七月，英政府始公布新選舉法。創設一有實權之立法議會，議員六十六人，其中十七人由政府委任，以代表小民族。政府雖不受議會之命令，但議會操有財政監督權，凡直接稅人口稅土地稅非經議會批准不得征收。是爲埃及人獲得政權之始。

大戰發生，英人以埃及有助土耳其之嫌疑爲口實，正式宣布埃及由英保護，與土耳其斷絕關係。此舉對埃及國民所加刺激，實較一八八三年之宣布保護爲尤烈。一九一四年八月六日，英人復令埃及政府宣布加入協約，與同盟爲敵。斯時土耳其已加入同盟，即與埃及人心目中之宗主國爲敵也。於是促醒埃及人之民族自覺，遂組織國民黨，從事獨立運動。

大戰告終，美總統威爾遜之媾和提議，主張民族自決，東方回教民族聞之，益加感憤。「埃及人之埃及」之口號，遂爲埃及人之口頭禪。休戰後，埃及即組織一代表團，舉柴魯爾爲總代表，要求獨立，到處散布請求獨立之傳單，簽名於請求書者達二百萬人。柴魯爾即持此請求書，與各代表往見



英國高等委員李傑腦爾，要求撤退英國駐軍及各項文官。李傑腦爾謂未奉本國命令，不能許可。代表團又請求允埃及及人派員赴巴黎和會，陳述埃及人獨立志願。埃及首相魯須提派沙，亦請求前往。但此兩項要求，均被拒絕。於是埃及及首相立即辭職，厥後四箇月中，埃及竟無政府。

柴魯爾仍四處宣傳不止，英政府不獨不加採納，且用極端專制政策，免除埃及及行政署之埃及人，而以英官代之。柴魯爾仍要求赴和會陳訴，英官乃於一九一九年三月八日逮捕柴魯爾及其他三代表，下於摩爾泰獄。於是埃及亂事蜂起，自台爾大以至埃屬蘇丹之最南區域，無不叛亂。鐵路截斷，車站及公共建築均被焚燬，凡人數較少之衛兵，均遭殘殺；雜居內地之外人，亦被屠戮。有一大隊軍官及兵士，在火車遊行，被屠至盡。京城開羅與各地之交通，完全斷絕。英軍官在開羅街中，亦有被亂兵殺戮者。

叛亂時，愛兒亞柴大學學生，首行宣布總罷工，於是開羅工人，相率輟業，車夫，工廠勞工，印刷人，麵包師，掃街夫，均行罷工。甚至律師亦不出庭。埃及及基督教徒亦附和回教徒，高呼「埃及人之埃及」與情激昂，達於極點。開羅街中示威之羣衆，被英兵開鎗擊斃者甚多，甚至執埃及國旗之小兒，亦被

鎗殺。英兵復入埃及入住地肆行殺戮，然而亂事仍不少減。

當亂作時，李傑腦爾方在倫敦，英政府改命亞倫倍將軍爲高等委員，亞氏方在巴黎，卽令其速赴埃及恢復秩序。及亞倫倍將軍馳至，見亂事非武力所能制止，乃立卽釋出柴魯爾及其同黨，並許赴巴黎陳請。但此種陳請，旋卽被和會拒絕。及至一九一九年四月，威爾遜總統又言明承認英國在埃及之保護權，於是埃及國民黨大失所望。是年十月，美國務卿蘭辛向參議院聲明對於威爾遜之聲明有所修正，埃及人之憤慨始稍和緩。亞倫倍將軍抵開羅時，施行軍法治理，計歷一月，後又覓得埃及谷伯德人俞蘇夫任爲首相，埃及治安始稍恢復。

英政府因埃及扼亞歐非三洲交通之中心，關於英之利害實非淺鮮。故一方以武力撲滅亂黨，令亞倫倍將軍入駐埃及，一方則撫慰埃及人民，組織特別委員會，令米爾納子爵從事調解，允其逐漸籌備自治。然際此世界潮流激盪所及，民族自決主義盛行之時，種族宗教文字皆不相同之埃及，而欲望其甘心臣服，必非壓迫所能爲力也。

一九一九年五月，米爾納等特別委員赴埃及考察實況，並乘機與國民黨謀調停之法，不意委

員團抵埃及，埃及人一致拒絕，埃及代表均匿而不見。委員團遊歷全境，知埃及人之要求獨立，為全國普遍之現象。而愛爾亞柴大學，復致書委員團，勸告英政府，謂東方有如此光榮歷史，特殊文化之國家，當立即承認其獨立。

英政府因埃及人民之激昂，志在必得埃及之自主，預料武力不能壓制，政策轉趨和緩。一九二〇年三月，委員團返倫敦，柴魯爾與其他國民黨代表，亦於五月至英。埃及復遣代表穆德派沙至美，在美國設立埃及國民黨支部。蕭密瑣理州民政長福爾克亦力助埃及國民黨運動獨立。國民黨向英政府提出要求條件如下：（一）廢除保護；（二）除蘇彝士運河因有國債關係外，人有管理權外，埃及內政，完全獨立；（三）對外完全獨立。

英政府鑒於埃及民氣之激昂，乃完全接受上述條件。經英政府派特別委員米爾納，與埃及代表開會討論，建設埃及獨立國，其條件大略如下：（一）英國承認埃及為代議制之君主立憲獨立國。（二）埃及授英國以保護英人特別利益之權。英國擔保列強放棄其降約上之權利。（三）英與埃及結為同盟，英國扶助埃及防衛其國境之完全。但在戰爭時，雖與埃及之領土無關，埃及亦當

極力助英。埃及之軍港飛機站，及一切軍事上之交通機關，均得由英國使用。（四）埃及對於列強有派遣代表之權。（五）在埃及領土內，埃及與英國以駐紮相當軍隊之權，保護大不列顛帝國之交通。（六）埃及應得英政府之同意，任命一財政顧問，授以現時外債委員所行使之職權。（七）埃及應得英政府之同意，任命一司法總長，凡法律上之行政事務，有關於外人者，該總長得與聞之。（八）往時各國政府，對埃及降約上所得之權利，應歸之英政府。凡現時埃及之對待外人法律，須經外人認可者，此後埃及承認英國有干涉阻止之權，但在英國方面，除此種對待外人之法律有不平等之情形外，亦無施行其干涉權之必要。

以上諸點，不過英國特別委員與埃及代表磋商之辦法，尙不能爲正式會議，後埃及欲加修改。委員會拒絕討論。

自米爾納委員會與柴魯爾等擬成協定以後，形勢稍爲和緩，靜候英政府之核准施行。不料英相喬治，鑑於愛爾蘭問題印度問題之紛擾，以爲此一氣呵成之協定案，未免危險；卽於議院開院時，宣稱埃及問題，與印度統治關係至密，須慎重將事。政府將以米爾納案爲基礎，與埃及政府重行者。

慮云云，竟將埃及問題延不付議。米爾納於是辭職，而埃及國內之空氣，復形險惡。其後英政府雖宣言對於埃及願撤去保護之名，然只名義上之宣言，毫不足壓埃及人民之望。未幾政府又派殖民大臣泰替爾至美索不達米亞調查，順道視察埃及；埃及人民以為泰替爾乃反對協定案之最有力者，知英政府無意於米爾納案，遂乘泰替爾滯居開羅時為政治的示威運動。尤以五月下旬，在亞歷山大里亞之大暴動，發生更大之影響。此暴動之原因，固為反對英國而起，亦可視為排外思想所誘致。埃及士民與該地希臘法意人民，曾起大爭鬪。希臘法意人死傷數十，埃及人死傷之數不明。但平日禁藏武器，則其死傷，當更甚矣。

埃及離叛英國之民情，既日形強烈。於是英國政府決以埃及問題，提交英帝國會議，請埃及政府派遣代表與議。一九二〇年五月，埃及政府任命代表六人，此六人為愛特萊首相等現政府官員及元老政治家等，而獨立運動之急先鋒柴魯爾派國民黨員，竟不得列席。埃及人民復行抗議，作種種之脅威運動。政府所派六代表，不能向英國出發，一時未能開議。延至十月，代表始達英京，與英政府會議。英政府出其草訂之規約，手交埃及代表，代表認為此種提案，無異佔領埃及，破壞獨立，完全

拒絕，而歸國。英國提出之規約，大要如左：

一、英國政府照一九一四年十二月所聲明撤廢保護國制，承認埃及爲立憲王國之下之主權國。

二、埃及之外交事務，由埃及外務部辦理。惟英國得派統監爲各國使臣之主席，在外交上援助埃及政府。

三、埃及政府得派遣公使及領事至英國及其他各國，但埃及未派領事之處，由英國代理予以相當之援助。

四、埃及未得英國允許時，不得與外國締結政治條約關於治外法權之撤廢，英國當繼續與各國交涉。

五、關於埃及之利益及領土保全，英國當予以援助。英國爲保護通信計，英國軍隊得自由通行於埃及國內，駐屯於必要地點。

六、埃及政府未得統監同意，不得任用外國官員。

七、埃及政府與英國政府協議，任命財政委員，該委員當開始辦理公債局事務。

八、埃及政府與英國政府協議，任命司法委員。

九、埃及當提供軍隊於蘇丹政府及財政上之援助。

十、英國當使埃及容易利用尼羅河。

十一、關於從來發行公債事項，及所僱傭英國官吏解職之辦法。

十二、無論何種宗教之有無異同，其生命自由法律及其他須平等待遇之事項。

此項條約，埃及代表所最不滿者，在英國欲屯駐軍隊於埃及一條，乃要求撤去此條，同時並允英國爲保護蘇彝士運河計，得有部分駐兵，使英國所握東西要路之交通，並不發生危險。而英竟堅持不讓，故代表決意歸國。

愛特萊等歸國後，埃及形勢更爲險惡。愛特萊內閣總辭職，全國暴亂，而以泡得細持爲其中心。學校罷課，報紙停刊，與革命情形彷彿，英政府復以嚴厲手段，強加壓制，十二月二十七日，發表戒嚴令，「謂有多人聚集，可發烟炸彈，不散則擲實彈或以機關鎗擊之。」然暴亂終不稍戢。

英國鑑於埃及問題之日臻嚴重，急召亞倫倍將軍籌議應付方法。一九二一年二月，亞倫倍至倫敦，極言外務部主張之非是，仍當依米爾納之報告，承認埃及之要求，於是撤廢去年倫敦交涉之條件，規定英國駐埃及軍隊，僅限於蘇彝士運河一帶。英政府即發表致埃及王之宣言書，大綱如下：

一、英國所施於埃及之保護權，即行取消；承認埃及為獨立主權國。

二、一九一四年十一月二日頒布之戒嚴令，候埃及政府通過適用於全體居民之保護法後，即行取消。

三、以下事項，完全保留，歸英政府措辦，直至英政府可與埃及政府締結關於此種事務之契約時為止。即（A）埃及境內英帝國交通安寧。（B）埃及對於外來一切侵略與直接或間接干涉之防禦。（C）埃及境內外人利益之保護。（D）少數民族之保護。（E）蘇丹在上述事項未曾議定契約之時，不得改變其現狀。

此項議案，復經英國議會之協贊，是年三月十六日，埃及即遵英埃條約，宣布獨立。福亞特第一，晉稱為埃及獨立國王。開羅亞歷山大里亞泡得細特各處，均發禮砲百零一響，慶祝獨立運動之告



成。嗣後每年三月十五日，全國休假，為獨立紀念日。亞倫倍將軍亦於是日，聲請各外交家，今後所有事務，概與埃及及外交部直接交涉。

自英政府宣布對埃及政策後，埃及王即命薩革特組織內閣，因此次獨立，實薩氏提倡國家主義之效果也。薩內關於三月一日成立，閣員多係穩和派國民黨。內閣意見以為埃及及所當注意者，在表示其已能保持國家之獨立，無需他人保障，編制不背近世公共權利之憲法，以促成取消戒嚴令之時局。一九二三年，遂公布埃及及憲法。

埃及及為非洲著名富饒之區域，蘇彝士河，握印度澳洲交通之孔道，故英國之權利必須保持者有四：（一）為保護交通計，必有在埃及及駐兵之權。（二）為應付他國計，外人在埃及及者之生命財產，必由英人保護。（三）反對他國直接或間接侵入。（四）蘇丹必仍為英屬。此四要件，尤以蘇丹為最。英國所以承認埃及及獨立者，不過欲以英埃同盟，代替其保護權耳，非真能放棄其權利也。故自宣言發表以後，英政府即欲與埃及及訂立條約，以保障前述四點之利益。其後英埃談判多次，埃及則必欲獨立，英則不肯讓步，終無結果。至一九二八年，埃及及下院通過一法案，准民衆有集會與示威運

動之自由，廢除向來取締法案。下院通過後，方交上院討論。英人認爲助長人民反英運動，提起抗議。埃及內閣奈哈斯態度強硬，不爲所動。是年四月末，英政府向埃及發送最後通牒，要求在三日內，撤回法案，同時派地中海艦隊，以軍艦二艘，駛往埃及，從事威嚇。結果埃及屈服，允將集會法案延期緩議。

英埃二國間種種問題，無法解決。英埃兩政府知長此延擱，均蒙不利。英國工黨政府政策，本視保守黨較爲緩和。埃及首相埃及王福亞特曾先後赴英，祕密交涉。至一九二九年八月，曾有所謂英埃草約之商訂。埃及首相奈哈斯復於一九三〇年三月，親往倫敦交涉，集議一月餘，終無結果而散。英埃草約分十六條，有效期限二十五年。主要事項如下：（一）英國終止埃及之軍事佔領。（二）英埃締結同盟。（三）英國幫助埃及要求加入聯盟。（四）兩國協力解決外交問題。（五）埃及對於外人生命財產之保障。（英國拋棄保護外人之權利）（六）戰爭時相互援助。（七）必要時埃及政府須與英軍以便利。（八）在東經三十二度以東之地域（即蘇彝士河西五十公里之地）英國爲保障蘇彝士運河安全起見，須保有兵力。（九）英國協助埃及廢止降約。（十）埃及

政府聘用外人官吏時，英國人有優先權。(十一)交換大使，以駐埃之英國大使，代昔之高等委員。此外尚有關於英埃兩國之軍事，英軍之轉移，與財政顧問司法顧問特別條款之撤廢，蘇丹問題等若干補充協定。又埃及政府在蘇蘇士河西岸二十公里內之地，除英埃所經營之航空業務外，一切航空禁止通過。

此項草約發表以後，英國方面除保守黨之新聞及帝國主義者略有批難外，大致歡迎。埃及方面亦舉國欣慰。而其後所以決裂者，則在蘇丹問題。

蘇丹地方為尼羅河水源所在，與埃及人民有生死關係。埃及人民無論如何，不肯放棄主權。而英國則因其地物產豐富，英人投資極多，亦不肯捨棄。故歷次會議，皆將蘇丹問題除外。因此埃及人民極為不滿，常為交涉決裂之主因。一九二九年之草約，雖破先例，對於蘇丹略有規定，謂維持一九九九年狀態；據是年之英埃協定，蘇丹地方由英埃共同管理，可見英國只承認埃及在蘇丹只有一部分權利。而英國外相仍聲明所謂維持一九九九年狀態者，並非允埃及軍隊可歸蘇丹云。此為埃及人對英埃草約最不满意之一點。

一九三〇年三月之英埃談判，凡英埃草約中其他各項，皆無甚爭執，惟關於蘇丹問題，發生極大困難。其後奈哈斯主張在條約中聲明蘇丹一項，將來再議，或一年以後或更延期討論，在討論以前保留埃及在蘇丹之事實上地位，英人不許。最後奈哈斯表示願接受英國草案，但須附兩種最低限度之條件，聲明關於蘇丹之條文，決不有妨埃及在蘇丹之主權及英埃共同管理，英人又不許。埃及方乃宣言放棄蘇丹之約，萬難簽字，英埃談判終告決裂。

此項會議決裂以後，新條約既未訂立，故英對埃及仍據一九二二年所聲明之四大要點，維持現狀矣。

柴魯爾生於一八五〇年，父業農，家甚貧，故自稱爲「農民之農民」。柴氏畢業於愛爾亞柴之回教大學，歷任司法及教育總長，素抱反抗英國之志，主張埃及獨立。自一九一四年歐戰發生，英國宣布埃及爲保護國後，柴魯爾即奔走內外，到處作反英宣傳。巴黎和會開始，柴魯爾被選爲代表，要求承認埃及爲獨立國，遭英之忌而被逮，監禁於地中海馬爾太島，因此激起全境反英大暴動，全國交通斷絕，到處發生擾亂。英國駐軍壓迫亦無效。當此之時，英國曾一度釋放柴氏，不久又被逮捕，放

遂於奢西蘭及直布羅陀。一九二二年英國宣布承認埃及獨立。一九二三年釋回柴氏。一九二四年埃及選舉時，柴魯爾派國民黨得大勝利，柴氏即出而組閣，舉國騰歡，英國代理高等總監基爾亦破舊例，往拜柴氏，並聲言對於軍事裁判決定之一切人犯，英政府願與柴氏協商，盡行赦免。

柴氏既組閣，欲將英國利權盡數收回，即至倫敦訪工黨首相麥唐納，要求撤退英國駐軍，取消英國財政司法顧問，廢止英國一切政治特權，皆不為麥唐納所容納。埃及急進分子，因柴氏此次接洽，未有圓滿結果，疑其與英國當局有所勾結，而加以暗殺，幸未重傷。後英國駐軍總司令，被人暗殺，英國借此迫柴內閣辭職。其後每次選舉，柴魯爾派皆佔絕對多數，只因英國勢力之壓迫，柴氏不能重行登台。惟領導在野民衆，努力於反英運動而已。終於一九二七年逝世。

綜觀柴氏一生，實具有大政治家之手腕。外而抵抗最大強國之干涉，內而掃除國內反動派之陰謀，而卒底於成。其處世之才，既超羣絕倫，而處人接物，復謙和沖虛。故埃及人謂其「舌如黃金，筆如烈火，眼如明星。」即英國輿論，亦加以熱烈之敬仰，而稱爲「神祕人物」焉。

自柴氏逝世，東方之民族革命運動，遂少一有力健將，回教民族之獨立運動，失一偉大領袖，實

埃及民族之重大損失也。

## 第二節 摩洛哥之運動

摩洛哥本羅馬一行省，七世紀末，阿剌伯人征服摩洛哥之全境，並蠶食西班牙葡萄牙之領土，建立一回教大帝國。現今摩洛哥人爲阿剌伯人與摩洛哥土民之混合種，稱爲倍倍爾族。倍倍爾族驍勇獷悍，奉回教，自中世紀以來，迭爲歐洲患害。倍倍爾人至今猶據山地，保持獨立，不受基督教文化之侵佔。

自法西分割摩洛哥後，摩人屢起叛亂，西班牙領內尤甚。西領內有兩種部落，不易馴服。一爲茄巴拉部落，處沿海一帶，驍勇善戰。一爲里夫山民，佔據後方山地，獷悍而狡猾。此兩民族皆含有阿剌伯民族血統，其祖先曾三次征西班牙，佔領伊比里亞半島者數百年之久，故其心目中視西班牙人爲劣等民族，不屑爲伍，其中尤以里夫人，最爲西班牙之患害。

西班牙軍從一九〇九年在摩洛哥登陸，其後陸續增至十餘萬人，每年糜大宗軍費，喪無數生

命終未鎮定。屢次軍械被奪，全軍覆沒。里夫人首領阿白台爾克林，常自稱爲神聖戰爭，抗拒回教公敵云。西政府不得已以百萬金幣，賄買茄巴拉部落之首領賴蘇里，並授以總督職銜，使其內應，亦無效果。西班牙因軍事失利，起國內之反動。一九二三年里維拉將軍乘機推翻政府，新組內閣。復派大兵征摩，進攻數月，迄未得利，乃決計放棄里夫山地，改在沿海一帶設置防線，實卽拋棄摩洛哥領土之一大部也。西軍爲求平安撤退計，乃以四十萬金幣，給賴蘇里，又給以多數軍械，使在後方牽制阿白台爾克林。但西軍一撤，賴蘇里部下卽被里夫人圍困，終至全部歸順，賴蘇里被俘，西班牙之金錢軍械，全入里夫人之手，反用以追擊西班牙軍，故西軍撤退時，損失極大。

西軍欲在沿海實行封鎖，以制里夫人之死命，但防線太長，雖糜大宗軍費，仍難扼守。里夫人之食糧軍械，依然輸送不絕，英法亦從中接濟，故西軍撤後，阿白台爾克林之聲勢驟大，更向駐守海岸之西軍，下總攻擊，以期規復沿海土地，造成統一之里夫共和國。里維拉不得已，請第三國人向里夫人居間調停，但阿氏態度強硬，除西政府完全放棄在摩洛哥之權利外，不允讓步。

阿白台爾克林攻擊西軍時，法國方面，暗中接濟里夫民族，冀於西軍退後，法之勢力可擴張至

北部濱海重要區域。後見阿白台爾克林，不受法國利用，乃大懼。里夫人之食糧，大部由法領輸入，西軍既退，法人遂封鎖海港，斷絕其糧道。里夫人大困。一九二四年四月里夫人不得已縮小對西班牙之戰線，而以全方向法境劫掠。翌年五月，謀截鐵路，並鼓動邊界部落，反抗法人。法國派遣大軍馳救，時有戰爭，里夫軍因得地勢，所用軍械，有最新式之機關鎗，大砲，飛機，坦克車，地雷，電網，並用最新戰術以應戰，力殊不弱。法軍雖有飛機與砲隊之擁護，亦僅足防摩軍之進攻而不能取勝。里夫本屬西班牙領土，法國欲求勝利，乃不得不與西班牙合作。

法政府一面派兵往援，一面與西班牙政府接洽，訂立三種臨時協定：（一）規定兩國海軍，共同巡邏摩洛哥海岸，防止里夫人輸送軍隊。（二）兩國陸軍共同封鎖摩洛哥陸地。（三）規定關於摩洛哥事件，兩國在政治上合作，相約兩國不單獨媾和。於是西班牙軍十一萬，由海岸進攻，法軍十五萬由南部猛擊。里夫人腹背受敵，其所統率之軍隊，共計不過四五萬，但最初里夫人依然勝利，法西軍隊，雖用最新式之武器屢次猛攻，亦敗多而勝少。法因戰敗，牽動法國政局者已非一次，由此可見里夫人之強悍矣。



里夫人之所以如此強悍不易取勝者，亦自有故。摩洛哥之法領與西領之間，山岳險峻，氣候炎熱，里夫人生長其間，自然善於利用天險。且聞軍中有德國軍官爲阿白台爾克林籌劃軍機，而武器亦多由德國輸入。俄國第三國際，亦表示同情，給予援助，亦足使里夫人膽粗氣壯。然法西合攻以後，輸入斷絕，軍械缺乏，平日反對阿氏者亦羣起非難。法西二國窺破里夫人之弱點，遂於一九二六年五月開始總攻擊，突入最難攻之山岳，衝破里夫軍之戰線。阿白台爾克林不得已退至深山，布最後陣地，又遣使至法軍求和。法政府拒絕，而里夫軍中最精良之花路加爾族又歸順法軍，於是七八年來爲弱小民族吐氣使帝國主義者膽寒之阿白台爾克林，在拒絕講和之第二日，卽向法軍無條件降服，成爲俘虜。

阿白台爾克林生於非洲北端港口美利拉市，爲一裁判官之子。青年時代，留學西班牙。歸國後卽參加里夫獨立運動，曾被逮下獄。出獄後奔走運動更烈。一九二一年，擊敗西班牙軍，遂一躍而爲獨立首領。平日除對法西軍作戰之外，時謀內政之改革。廢除里夫族之族長制度酋長制度，以全民族組織軍隊。又解放奴隸，禁止煙草。阿氏有一弟名馬默德，亦留學西班牙，爲獨立軍領袖，勇敢不下

於其兄，人皆稱爲白馬騎士。阿氏此次降服，決非疲於戰鬪，只因國境封鎖，食糧斷絕之故。德國報紙謂「阿氏聲名已能與回教徒世界永存於萬世」云。

### 第三節 塞奴希派之運動

埃及及南西各數千英里之非洲大陸，皆回教徒之領土也。此等領土，在政治上雖歸各國分割，在宗教上則凡北部與中北非洲之人民，皆屬回教徒，而有聯合抗拒基督教徒之勢。此外尚有一種聯絡，卽阿刺伯文化是也。此等諸地之居民，均係阿刺伯血統，操阿刺伯語言，受阿刺伯文化，惟其程度則較有差異。如在地中海岸者則爲倍倍爾族，在非洲東岸者則爲含族，在蘇丹者則爲黑種。此諸種人因宗教之相同，有統合爲一之傾向。歐洲政府對此等地方之統治，頗感困難。今請一述非洲北部有勢力之塞奴希教派，卽可見回教徒在非洲之勢力，實非小也。

塞奴希教派爲回教徒塞奴希所創。塞奴希當十九世紀初年，生於阿爾及耳，其人爲阿刺伯族。爲回教先知之女法之裔。幼年曾赴阿刺伯，彼時回教清淨派甚盛，塞奴希大受其影響。中年後

返非洲，居撒哈拉沙漠中，創一教宗，卽所謂塞奴希教派是也。當塞奴希在日，其教旨傳布於回教世界，無所不遍；而在非洲勢力尤甚。其向外推行，殊爲迅速，各處設立分部。現塞奴希雖死，其教主之職位仍歸其孫所繼承。其根據地在庫爾佛沃地中。其地在撒哈拉大沙漠之中心，距尼羅河西岸五百餘英里。歐人至其地者只一人。其地在廣大無垠之沙漠中，除該教派之少數嚮導人外，無能識其途者。若外人冒險往探，則九死而無一生。故其教主得安居其中，掌握教權，而派使徒傳教於北非焉。

撒哈拉大沙漠，現完全歸塞奴希教派管領，其柴衛（分部）則分設於遼遠各地。如摩洛哥、德湖、中理等處皆有之。其莫客丹（卽牧師）管理精神事務，惠葛爾（卽知事）掌管現世事務，兩者權力甚大，在北非無敢違抗莫客丹及惠葛爾之命者。故北非各地，舍英法意各統治者以外，尙有一秘密政府。此秘密政府權力甚大，法意政府亦取懷柔政策，博取其歡心，一切設施，亦皆承順其意旨，以免衝突。法意政府所以如是優容者，亦恐彼等一旦發生叛亂，必致難於統治，與兵討伐，動需巨款，而失寶庫，失市場，所損尤大。至若因此而失徵兵資源之地，尤爲人口日減之法國所不願。試觀法意二國對於近東問題，不與英國一致而援助土耳其者，亦無非欲緩和殖民地回教徒民氣，以免意

外之損害耳。

再就塞奴希派言之，亦力謀與歐洲強國不相衝突，此種圓滑而謹慎之政策，實為彼派所最擅長。該教派在北非占有勢力已五十年，從未遭官廳之干涉。近年非洲回教徒屢蹶屢起之排歐運動，各地塞奴希教派中人雖不免連類而及，然該教派則始終無正式加入叛亂之事。

塞奴希教派探此種規避隱匿之態度，然則其教旨固全為理想而非實際的乎？是亦不然。彼等一方雖隱忍保守，一方則以各種精神武器，如訓諭演講等，不絕鞭策其教中之信徒。彼等目的，首在聯結非洲回教徒，次復聯結全世界之回教徒，統合一切穩罕默德之回教徒，規復古代之鴻業，造成一大神權國，即實現大回教主義是也。彼等雖有此奢望，但以爲欲求政治的自由，當先謀精神之統一，必先使散居各地之回教徒，本其宗教之熱誠，同心一德，共扶危難，而後可與自由戰爭，以達改造之目的。否則毛羽未豐，即思奮飛，徒爲歐人所屠殺，於大事未必有益。此塞奴希教派所以隱忍緘默待時而動也。塞奴希派以冷靜和緩，不露鋒芒之態度，從事宗教運動，建設教會及學校，使全非人民悉聽莫客丹與惠葛爾之指揮，使數百萬之黑種人，悉奉回教之信仰，而對於殖民地政府，則百事不

反抗。有此審慎之組織與忍耐之精神，亦可見回教徒之善於處事矣。非洲黑人，智識較劣而勇敢有餘，設皆信仰回教，一致團結，則其威力實甚偉大，而彼等最後之目的，必在排斥白人，獲得自由，亦無待言矣。

又現今黑人組織有世界黑人改善協會。以謀黑人在非洲獨立為目的，每年開會一次，且發行機關報，以事宣傳。較塞奴希派之宗教活動，尤為進步。設此團體更利用宗教之信念，加以維繫，則其運動加倍有力，可以想見。目下黑人獨立國，在非洲有里比利亞共和國，有亞比色尼亞王國，在美洲有海地共和國。聞美洲之黑人，已有非常進步。由此而觀，則非洲全部之獨立，非洲回教獨立共和國之建設，亦意中事也。

## 結 言

統觀世界回教民族，雖各有運動，但獲得真正自由者，只土耳其耳。波斯雖自振奮，亦只能以美制英；阿富汗幸存於英俄之間，仍不能擺脫英人之羈絆。內志亦只幸存於英法之間。此外之所謂獨立，或則徒勞無功，或則有名無實。要之今日回教民族之大多數，仍在白人勢力之下，尤以屈服於大英帝國者爲多。然當大戰以後，大英帝國之應付回教民族，亦覺左支右絀矣。回教民族，既覺悟矣，設能一氣聯絡，厚積勢力，時機一至，合力禦外，彼帝國主義者，雖欲不許以自由，恐亦不可得也。

## 參考書

新土耳其

柳克述編

新印度

開洛爾著 胡榮銓譯

新波斯

謝蘭著 賀昌羣譯

近代回教史潮

河瀨蘇北著

東洋史

王桐齡編

歷史

傅運森夏廷璋編

東亞各國史參考書

傅運森丁英桂編

南洋華僑通史

溫雄飛編

東方雜誌

新亞細亞雜誌

參考書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一月初版  
二十三年二月再版

(一一六〇八)

新時代  
史地叢書  
回教民族運動史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撰述者

主編者

發行人

印刷所

發行所

1.50

陳

吳

蔡

王

王

商

敬

元

雲

雲

商

商

捷

恆

培

五

館

館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B五二〇



2  
-15 = 7/5  
17

